

# 中文 快车

联合国年鉴  
年鉴快车

Yearbook of the United Nations



1983

第37卷

# 中文 快车

“年鉴快车”的内容包括当年《联合国年鉴》各章节的简介以及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免责声明：

以下文字，除《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外，非联合国正式翻译。翻译由苏州大学外国语学院提供，以便中文读者阅读《联合国年鉴》。

联合国年鉴 1983

第37卷

内容

前言	v
关于1983年版的联合国年鉴	xiii
年鉴中常用的缩写	xiv
文件的注释性说明	xvi
<b>第一部分：联合国</b>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3
<b>政治和安全问题</b>	
I. 裁军	11
裁军问题的一般方面, 11: 拟议的综合方案, 12; 裁军谈判委员会, 13; 裁军审议委员会, 14; 大会裁军特别会议, 15; 1979年《国际合作裁军宣言》的执行情况, 17; 裁军谈判, 19。核武器, 19: 核裁军, 19; 防止核战争, 28; 提议冻结核武器, 31; 禁止核武器公约草案, 34; 拟议的中子弹谈判, 35; 核不扩散, 36; 停止核武器试验, 48; 用于制造核武器的裂变材料, 53; 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 54。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57: 放射性武器, 62;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64; 常规武器, 65; 专家组, 65; 对1980年《公约》和议定书的批准, 66; 海军军备, 67。裁军问题的其他方面和相关问题, 69: 军事预算和开支, 70; 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和反卫星系统, 73; 区域裁军, 76; 建立信任措施, 79; 裁军和国际安全, 81; 裁军和发展, 84; 军事研发, 86; 裁军协议的缔约国和签署国, 86; 拟议的世界裁军会议, 86; 公共信息, 87; 裁军研究, 91; 伙伴关系, 93; 组织方面, 94。	
II.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96
空间科学和技术, 96。空间法, 99。联合国主要机关采取的行动, 100。发射航天器, 103。	
III. 海洋法	104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104；筹备委员会，104；秘书长的职能，105；海床采矿，106。联合国主要机关采取的行动，107。

- IV. 国际和平与安全 110**
- 1970年《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110。《联合国宪章》安全条款的执行情况，113。对维持和平行动的审查，114。国际和平年（1986），117。和平观察委员会，118。
- V. 非洲 119**
- 南非与种族隔离，119：一般方面，120；与南非的关系，127；南非的局势，149；体育领域种族隔离，156；援助方案和机构间合作，159；其他方面，164。南非和南部非洲的前线国家，169：安哥拉—南非武装冲突事件以及南非占领安哥拉，173；莱索托—南非武装冲突事件与争端，178；莫桑比克—南非武装冲突事件，179。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有关问题，180：乍得—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争端，180；埃及—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争端，187。查戈斯群岛，187。科摩罗马约特岛，187。马达加斯加群岛问题，189。塞舌尔问题调查委员会，189。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培训方案，190。非统组织与联合国系统的合作，191。
- VI. 美洲 195**
- 中美洲局势，195：尼加拉瓜局势，198；伯利兹—危地马拉争端，211。格林纳达局势，211。发现美洲大陆周年纪念，217。
- VII. 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218**
- 东亚，218：大韩航空飞机被袭击事件，218；朝鲜问题，223。东南亚，224：柬埔寨局势，224；东南亚的国际安全，230；中越争端，231。西亚和西南亚，232：阿富汗局势以及阿富汗—巴基斯坦武装事件，232；伊朗—伊拉克武装冲突，236。
- VIII. 地中海地区 243**
- 塞浦路斯问题，243：土族塞人社区的行动，253；维持和平行动，257。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美国争端，259。地中海国家的国际安全，264。
- IX. 中东地区 267**

中东局势, 267: 一般方面, 267; 被以色列拘留的人员, 272; 以色列全权证书, 273。巴勒斯坦问题, 274: 拟议召开的和平会议, 278; 耶路撒冷, 279; 对巴勒斯坦人的援助方案, 281; 巴勒斯坦文化财产, 285; 公共信息, 286。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的事件和争端, 287: 有关伊拉克核设施的武装事件, 287; 黎巴嫩局势, 290。以色列占领领土, 311: 定居点政策, 315; 《日内瓦第四公约》, 325; 戈兰高地, 327; 西岸官员, 331; 西岸学生, 332; 经济和社会状况, 333。巴勒斯坦难民, 341: 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 341; 其他方面, 349; 难民保护, 353。

**X. 其他政治问题 362**

信息, 362: 大众传播, 362; 联合国公共信息, 366。辐射影响, 386。南极洲, 387。

**XI. 体制机构 388**

联合国会员国, 388。安全理事会, 389。大会, 391。秘书长, 393。联合国与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合作, 394。其他体制问题, 398。

**经济和社会问题**

**I. 发展政策和国际经济合作 399**

国际经济关系, 400: 发展和经济合作, 400;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 413。经济和社会趋势与政策, 420。发展规划、教育、行政和信息, 423。农村和区域发展, 428。特别经济区, 428: 发展中国家, 429。

**II.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439**

一般方面, 439。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展的技术合作, 454: 开发署的业务活动, 457; 开发署方案规划, 460; 开发署筹资, 461; 开发署行政管理 and 工作人员, 473。其他技术合作, 474: 联合国方案, 474; 联合国志愿人员, 481; 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 484。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 488。

**III. 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 490**

经济援助, 491: 非洲, 492; 其他区域, 514。灾害, 517: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517; 联合国系统内协调, 521; 救灾, 524; 防灾和备灾, 533。紧急救济和援助, 534。

<b>IV.</b>	<b>国际贸易和金融</b>	<b>538</b>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六届会议（贸发六大），539。国际贸易，542：贸易政策，543；贸易促进和便利化，549；商品，552；制成品，558；消费者保护，558。金融，560：金融政策，560；贸易融资，565；税收，566。贸发会议的方案和财政，567：贸发会议的方案，567；组织问题，568。	
<b>V.</b>	<b>运输、通信和旅游</b>	<b>570</b>
	运输，570：海运，570；危险货物运输，574。通信，576。旅游，577。	
<b>VI.</b>	<b>工业发展</b>	<b>579</b>
	工发组织的方案和财政，579：方案政策，579；体制机构，583；财政问题，586。工业发展活动，588：技术合作，588；工业合作，592；最不发达国家的工业发展，594；工业生产重新部署到发展中国家，595；工业融资，596；工业管理，597；工业规划，597；工业研究，597；工业技术，598。具体产业的发展，599：农用工业，599；化学工业，600；工程工业，602；冶金和矿产工业，603。	
<b>VII.</b>	<b>跨国公司</b>	<b>605</b>
	行为守则草案，605。会计和报告准则，607。跨国公司中心，607。跨国公司委员会，610。	
<b>VIII.</b>	<b>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b>	<b>612</b>
	区域合作，612：区域间合作，612；重组，613；区域委员会联络处，614。非洲，614：经济和社会趋势，616；1983年开展的活动，619；联合国和南部非洲发展协调会议之间的合作，633；关于非洲经委会的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633。亚洲和太平洋地区，634：1983年开展的活动，635；关于亚太经社会的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641。欧洲，642：经济趋势，642；1983年开展的活动，643。拉丁美洲，647：经济趋势，648；1983年开展的活动，649。西亚，652：经济和社会发展调查，652；1983年开展的活动，653。	
<b>IX.</b>	<b>自然资源和制图</b>	<b>657</b>
	自然资源的一般方面，657。矿产资源，662。水资源和海洋资源，666。制图，670。	
<b>X.</b>	<b>能源资源</b>	<b>673</b>

一般方面, 673: 能源资源开发, 674; 工业能源, 678。非传统能源, 680: 1981年《内罗毕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680; 地热勘探, 684。核能, 685: 原子能机构的报告, 685; 核能会议的筹备工作, 687。

**XI. 粮食 689**

粮食问题, 689。粮食援助, 695: 世界粮食计划署, 695。粮食活动的协调, 703。

**XII. 科学和技术 705**

《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706: 一般方面, 706; 科学技术信息, 706; 科学研究和发展, 707。筹资, 709: 联合国筹资系统, 709。体制安排, 712: 国家协调中心, 712;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 713; 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咨询委员会, 714; 科学和技术中心, 714; 拟议的区域咨询机构, 715; 系统内的协调, 715。技术转让, 716: 行为守则草案, 718。人才外流, 719。

**XIII. 社会和文化发展 721**

社会状况和政策, 721; 社会融合与福利, 727; 体制机制, 735。犯罪, 737。文化发展, 740。

**XIV. 人口 743**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 743。1984年人口会议的筹备工作, 749。其他人口活动, 753。

**XV. 卫生和人力资源 756**

卫生, 756: 人类和环境健康, 756; 营养, 760。人力资源, 761: 人力资源开发, 761; 联合国训练研究所, 761; 联合国大学, 765。

**XVI. 环境 768**

环境署的方案和财务, 768: 环境署方案, 768; 区域活动, 773; 环境规划署基金和信托基金, 774。防治沙漠化, 776: 《防治荒漠化行动计划》, 776; 苏丹—萨赫勒地区的荒漠化, 777。环境活动, 778: 环境监测, 778; 生态系统, 781。政治、经济和其他问题的环境方面, 785: 环境法, 785; 战争遗留物, 786; 军备竞赛和环境, 787; 种族隔离制度的环境方面, 787; 环境与发展, 787; 环境与工业, 788; 环境信息, 789; 环境教育和培训, 789。

- XVII. 人类住区 790**
- 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的方案和财务, 790: 方案政策, 790; 行政和预算问题, 791;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792。人类住区活动, 793: 人居中心, 793; 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1987年), 794; 建筑, 797; 土地使用, 797; 自然灾害, 798; 最不发达国家, 798; 亚太地区金融机构, 798; 以色列占领领土上的人类住区, 798; 援助非洲, 799。组织问题, 799: 联合国系统内协调, 799; 人类住区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800。
- XVIII. 人权 801**
- 歧视, 802: 种族歧视, 802; 其他方面的歧视, 820。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 826: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任择议定书, 826; 人民自决, 828; 被拘留者的权利, 837; 失踪人士, 846; 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其他方面, 848。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 851: 《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公约》, 851; 发展权和国际经济新秩序, 853; 教育和就业权, 856; 食物权, 857。促进人权, 858: 人权委员会的行动, 858; 国家保护人权机构, 861; 国际人权文书, 862; 联合国机构, 865; 其他促进人权的措施, 867。侵犯人权, 871: 非洲, 872; 亚太地区, 879; 欧洲和地中海地区, 880; 拉丁美洲, 882; 中东, 896; 大规模逃亡, 898; 灭绝种族, 899。其他人权问题, 900。
- XIX. 妇女 907**
- 提高妇女地位, 907: 妇女十年(1976-1985), 907; 1979年《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913; 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 915。妇女地位, 917。妇女和社会, 920。组织问题, 923。
- XX. 儿童、青年与老年人 925**
- 儿童, 925: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925; 收养和寄养问题宣言草案, 937。青年, 938: 联合国系统的活动, 939; 加强青年与联合国之间的交流渠道, 941; 国际青年年(1985年)的筹备工作, 942。老年人, 945: 《行动计划》的执行, 945。
- XXI. 难民和流离失所者 949**
-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方案和财务, 949: 方案政策, 949; 财务和行政问题, 951。难民活动, 953: 援助, 953; 难民保护, 965。国际合作防止新难民潮, 966。
- XXII. 药物滥用 968**



国际管制, 968; 药物滥用, 972; 供求, 972; 精神药物, 976; 组织问题, 976。

**XXIII. 统计 979**

**XXIV. 体制安排 984**

联合国系统内协调, 984。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990: 拟议的组织变革, 990; 与其他组织的合作, 991。组织结构, 1007: 大会第二和第三委员会的工作组织, 1007; 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1008。

**托管和非殖民化**

**I. 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1011**

1960年《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1012。关于非自治领土的其他一般性问题, 1030。

**II. 国际托管制度 1033**

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 1033。国际托管制度的其他方面, 1042。

**III. 纳米比亚 1044**

纳米比亚问题, 1045。国际援助, 1076。

**IV. 其他殖民地领土 1083**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 1083。东帝汶问题, 1086。西撒哈拉问题, 1087。其他领土, 1089。

**法律问题**

**I. 国际法院 1103**

国际法院的司法工作, 1103; 组织问题, 1104。

**II. 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 1106**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 1106; 各国间睦邻关系, 1107; 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 1108; 危害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 1110; 反对雇佣军公约草案, 1111; 预防恐怖主义, 1113; 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条款草案, 1114。

**III. 国家和国际法 1116**

外交关系, 1116。国家对财产、档案和债务的继承, 1119。国家豁免、赔偿责任和责任, 1119。

**IV. 国际组织和国际法 1121**

加强联合国的作用, 1121。东道国关系, 1123。联合国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 1126。

**V. 条约与协定 1127**

**VI. 国际经济法 1131**

一般方面, 1131; 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的报告, 1131。国际贸易法, 1132; 贸易法的统一, 1133; 最惠国条款, 1135; 培训和援助, 1136。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法律方面, 1136。

**VII. 其他法律问题 1139**

国际法委会, 1139; 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和研究方案, 1140; 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 1142。

**行政和预算问题**

**I. 联合国筹资 1145**

联合国预算, 1145: 1982-1983年预算, 1145; 1984-1985年预算, 1148。预算摊款, 1157: 1983年的预算摊款, 1158。财务状况, 1158。账目和审计, 1161: 1982年的账目, 1161; 审计职权范围, 1162。

**II. 联合国方案 1164**

方案规划, 1164。方案预算, 1168。方案评估, 1170。联合国系统的行政和预算协调, 1173。

<b>III. 联合国官员</b>	<b>1174</b>
<p>人事管理, 1175: 工作人员构成, 1178; 职业发展, 1180; 工作人员的代表性, 1183; 外地工作人员, 1183; 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 1184; 国际公务员的特权与豁免, 1185。工作人员费用, 1186: 薪金和津贴, 1186; 养恤金, 1189; 其他附加福利, 1195。联合国行政法庭, 1197。差旅, 1198。其他联合国官员, 1199。</p>	
<b>IV. 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b>	<b>1200</b>
<p>会议, 1200。文件, 1205。联合国房地, 1207。计算机化的资料系统和通讯, 1208。联合国邮政管理处, 1210。</p>	
<b>第七部分: 与联合国有关的政府间组织</b>	
<b>I. 国际原子能机构 (原子能机构)</b>	<b>1215</b>
<b>II. 国际劳工组织 (劳工组织)</b>	<b>1221</b>
<b>III.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粮农组织)</b>	<b>1230</b>
<b>IV.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教科文组织)</b>	<b>1236</b>
<b>V. 世界卫生组织 (世卫组织)</b>	<b>1244</b>
<b>VI. 国际复兴开发银行 (世界银行)</b>	<b>1255</b>
<b>VII. 国际金融公司 (金融公司)</b>	<b>1264</b>
<b>VIII. 国际开发协会 (开发协会)</b>	<b>1269</b>
<b>IX.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货币基金组织)</b>	<b>1277</b>
<b>X.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民航组织)</b>	<b>1284</b>
<b>XI. 万国邮政联盟 (万国邮联)</b>	<b>1289</b>
<b>XII. 国际电信联盟 (国际电联)</b>	<b>1292</b>
<b>XIII. 世界气象组织 (气象组织)</b>	<b>1297</b>
<b>XIV. 国际海事组织 (海事组织)</b>	<b>1303</b>

<b>XV.</b>	<b>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b>	<b>1306</b>
<b>XVI.</b>	<b>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b>	<b>1312</b>
<b>XVII</b>	<b>国际贸易组织临时委员会（国贸组织临委会）和关税及贸易总协定（关贸总协定）</b>	<b>1317</b>

### 附录

<b>I.</b>	<b>联合国会员国名册</b>	<b>1323</b>
<b>II.</b>	<b>联合国宪章和国际法院规约</b>	<b>1325</b>
	联合国宪章，1325；国际法院规约，1346。	
<b>III.</b>	<b>联合国结构</b>	<b>1339</b>
	大会，1339；安全理事会，1355；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356；托管理事会，1366；国际法院，1367；其他与联合国相关的机构，1367；联合国秘书处主要成员，1369。	
<b>IV.</b>	<b>联合国主要机构 1983 年议程</b>	<b>1372</b>
	大会，1372；安全理事会，1377；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378；托管理事会，1379。	
<b>V.</b>	<b>联合国新闻中心和新闻处</b>	<b>1381</b>

### 索引

使用主题索引	1386
主题索引	1387
名称索引	1419
决议和决定索引	1428
如何获得年鉴卷本	1431

##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工作的报告

我在去年的报告中，对联合国履行其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这一首要职责的工作情况及改进其工作的各种途径提出了意见。对我的建议，大会进行了广泛讨论，安全理事会进行了十分详尽和长时间的讨论，我对此表示感谢。目前确实急需建立能够处理我们时代各种严酷现实的国际机构。尽管大会对我去年的报告表示兴趣，安全理事会各成员国也决心要改进和加强安理会的工作，但去年的发展情况远非令人鼓舞。我认为我们比以往更需要对世界某些重大问题重新集体的审视。基本问题仍是建立和支持某种国际安全体制，作为推动裁军和限制军备的必要补充以及在最高一级加紧努力加强国际经济合作促进增长和发展。

当前有若干问题影响着国际和平、安全和合作，急需有一个合作努力的中心机构，使各国政府能够通过这一机构控制冲突并找出解决办法。尽管许多国家做出种种努力，但 1983 年，至今为止，对寻求和平、稳定和正义的人们，对相信联合国是实现上述目标现有最好的国际机构的人们，都是令人沮丧的一年，我相信多边外交和国际合作日趋衰落的趋势须加以阻止和扭转，因此我在本报告中建议集中探讨如何使联合国成为更加有效的政治机构的一些办法。

《联合国宪章》将处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和所有国家，尤其是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为此目的在联合国范围内进行合作的承担明确置于优先地位。正是对这种承担的削弱，大概甚于任何其它因素，导致了联合国这一国际和平与安全护卫机构的部分瘫痪。

不仅如此，当东西方的紧张关系和区域冲突相交织并使其激化，本就带有破坏性的这种争端就更形恶化，纷争行将扩大，前景凶多吉少。有时候这一过程竟发展到这样一个地步，许多区域冲突已被视为强国之间通过代理人进行的战争。遇有这种局势，联合国的各审议机关往往被置诸度外或避而不理，甚至只被当作对骂的讲坛。

过去几年来任何时候都有若干区域局势对国际和平带有严重的潜在危险。例如当前在东南亚、阿富汗、中美洲、纳米比亚和非洲某些某部地区包括乍得、中东和黎巴嫩、塞浦路斯以及伊朗和伊拉克战争都存在着这种局势。我将向大会或安全理事会各别提出报告，更加详尽地处理大部分的这些局势。

无论安全理事会或其它国际机构，不能在各种情况下都期望在短期内解决涉及实际各方之间以及安理会各成员国之间严重利害交关的尖锐性国际冲突。但根据《宪章》规定，安全理事会有义务协助各方寻求国际争端的解决办法。但首先安理会有责任确保这一过程是和平的过程，以免危及更广泛的和平。安理会各成员国即使对某一问题的是非曲直存在深刻分歧，它们也有责任找出控制局势、不使最后解决办法受到损害的途径和方法。从这一点看来，控制冲突是联合国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这一首要职责的一项基本内容。

对国际争端的当事国和其它各当事方本身而言，首要的义务是在争端的所有阶段同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合作，以适当形式控制冲突。然而各方是否愿意同联合国合作，将不可避免地取决于联合国作为有效的和公正的和平工具而采取行动的能力。只有具备了上述的关键条件，各会员国

才会认为当出现麻烦时，它们可以依靠联合国帮助恢复或维持和平状态使各种基本问题得以协商解决，成为文明合理的国际秩序的一部分。

安全理事会特别是其常任理事国的主要目标，除了控制冲突以外，应当逐渐制定一种对付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潜在威胁的有效共同办法，协助冲突各方以及必要时对其施加压力，以便公正地用和平手段解决其分歧。这样的一致方法需要有使人心悦诚服的大智大慧，在必要时，还需要实际的斡旋能力。这的确是制订《宪章》的人所考虑到的解决重要冲突问题的方式。这种方式要在实际上发展出一套国际和平与安全制度，以便消除军备竞赛、军事及其他形式的冲突以及最终灾难的内在危险，还任重而道远。归根结底，这就是《宪章》的基本思想。

遗憾的是，我们正陷于对截然不同的情况习以为常的危险。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对手头上问题的看法往往壁垒分明，对相互之间的反应又忧心忡忡，因此很难就如何着手处理问题达成一致意见，这种情况实在是太经常发生了。我们在考虑如何改进联合国的工作时，必须优先注意使各会员国在国际和平受到威胁时团结一致、相互合作。我们应当认识到，这种威胁的重要性应当是超乎各会员国之间的利益和意识形态分歧之上的。安理会的基本作用必须是防止武装冲突和寻求解决办法。否则，它对重大的问题只能是旁敲侧击而已，最终世界可能像过去一样，因为没有接受历史教训而付出沉重的代价。

如果这种分析看上去太理想化了，那总比另一种行动方针好，那种行动方针由于派别偏见，存在着将地方冲突上升为世界性对抗的危险。事实上，对于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采取一种共同方式的习惯可能导向具有政治家风度的合作，这种合作对于弥补我们国际社会当前的巨大分歧，在诸如裁军和军备控制这类关键问题上力挽狂澜，都是十分重要的。

今年我们看到了安理会在一些具有高度爆炸性的问题方面维护团结和现实态度的令人注目的努力。我特别想到的是安理会对于尼加拉瓜的控诉和纳米比亚问题的审议过程，这透露了在困难和有争议的问题上建设性地谋求一致意见。这确实是向前迈进的一步，但下一步可能更加困难，这就是给予安理会的决定以必要的影响和动力。

我认为，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努力从言词走向行动。在这方面，同时考虑到安全理事会各理事国所表示的意见，我已在这一年期间随时将委托给我的职责和我履行这些职责的努力通知安理会。我还在秘书处内部创立了各种步骤，以便在问题萌发之前就能有所警惕。我盼望与安理会进行合作，以便发展出在潜在冲突地区调查事实的一种更广泛更有系统的能力。

我作为秘书长，负有无数使命，要竭尽全力与各方进行接触，并且就种类繁多的，无人能够解决的各种问题提出报告。决议一项项地通过，有时需要提出报告，这些报告又构成新的决议的基础。这种过程往往取代了行动，事实上是适得其反。我想再次敦促，必须采取实事求是和政治上有效的方法来解决各种问题。我欢迎朝这方面发展趋势的迹象。

自然，我同我的同事们都尽力设法处理本组织所收到的各种重要问题。但是，我不由得不感到，联合国关于重要问题的决定，所需要的并不止这点。我在去年就说过，我认为各种机构的决定应当是政府的关心和行动的先导，而不是其结束。不断努力为执行联合国的各项决定作出贡献，应当是在比目前广泛得多的范围内各会员国外交政策的一个组成部分。

当我作为秘书长致力于解决这个或那一个问题时，我得到这样一种印象：有些国家政府对它本身在联合国所参与的决定有时并不怎样重视，这点使我深感不安。反过来说，去年我访问了许多国家的首都，发现对《宪章》的宗旨和原则的基本信念仍然占有主导地位，这使我深受鼓舞。我想在这里尽量强调地重申我上次报告中所说的话，这就是，走向加强联合国的基本的第一步，将是一切国家政府有意识地对《宪章》重新承担义务。在维护和平这样一个捉摸不定却又至关重要的目标上，亟需有一种共同分担的目的感和方向感。

在所有领域中，重申信守《宪章》原则的需要对人类生存的重要性及其关系的密切程度，莫过于裁军和军备限制这一领域了。防止核战争依然是对我们这一时代独特的考验，因为这样的一场战争最后将使人类的一切努力付之东流。整个国际社会虽然都对这一至关重要的问题深感忧虑，但解决这一问题的办法却掌握在两个核大国的手中。

在面临着日新月异的技术所造成的破坏稳定的因素以及持续进行军备竞赛的情况下，目前正就裁减战略核武力和中程核武力所进行的双边谈判是极为重要的。这些谈判的气氛和结果，对于今后国际关系总的气氛以及就裁军其他方面的问题取得进展的可能性，似乎可能会产生决定性的影响。

这些谈判迄今未能取得真正的进展，我们对此都只能感到深为震惊。这些谈判如果失败，我们将会面临螺旋上升的军备竞赛又一次产生重大的升级。这种事态发展将必然会加重世界不安全和不稳定的局面。如果限制军备的可行方法受到发展新的武器系统的危害而不能建立起来，又如果每一方都为了谋求军事优势而部署意在取得第一次打击能力的战略武器，那么就会出现实际上不可逆转的局面。目前，中程导弹的问题或许是更为尖锐的问题，因为除非目前的谈判取得成效，这一问题可能会进入十分危急的阶段。除了所有这些问题之外，外层空间军事化以及战事电脑化和自动化这一远景已隐约可见，而这一局面最终将完全摆脱政治的控制。

对于这种不祥的前景，对于重振决心，推进目前日内瓦会谈的迫切需要，我深信双方负责的领导人都是意识到的。在这方面，我可冒昧地指出，这一领域内是没有讨价还价的筹码的。对于一方所取得的任何进展，另一方作出反应的解决办法似乎是决心与其匹敌，而不是作出让步。

鉴于特别是有关中程武力的紧迫局面，我希望各方考虑采取可能的临时性措施，使谈判的可能性继续存在。我又回顾到在日内瓦已非正式地讨论了某些有希望实现的折衷建议。就一种旨在阻止某一种特定威胁的新武器系统所进行的谈判，必然要联系到总体威胁的观念以及就其他武器系统所进行的谈判；注意到这一点是很重要的。因此有必要在建立较为稳定的体制方面作出进展，从而减少总的相互威胁。扩大相互遵守现有限制规定的范围，将有助于考虑采取一种新的长期办法。今后对改进质量和现代化的限制，可为日内瓦会谈两部分的讨论提供有用的主题。这一目的应该是在保持军事力量均等的同时，促进所有国家在军事水平逐步减低并在有效国际控制下获得同等的安全保障。

我和大家一样，对于将外层空间用于军事目的可能性感到忧虑，我也欢迎最近提出的处理这一问题各个重要方面的一些建议。我强烈促请早日开始就外层空间和平制度问题进行全面谈判。为了改善气氛，也希望重新推动关于禁止生产化学武器和销毁现有储存的会谈。现在已做了足够

的工作，为盼望已久的为这一主题缔结公约提供了基础。此外我还促请继续努力结束有关全面禁止核武器试验的谈判。这将阻止核武器质量的改进，从而大大有助于制止军备竞赛。日内瓦的裁军谈判委员会目前正在对所有这些问题进行审议。今年早些时候我在对这一机构讲话时，曾促请其成员不要因为其他方面缺乏进展而影响他们极为重要的工作。

常规武器的情况，也令人日益感到忧虑。应该记得，自从广岛和长崎发生的事件以来，在战争中遭到杀害的数百万人都是死于常规武器。这一情况对世界上发展中国家产生了不小的摧残性的有害影响，因为它们感到必须日益增加它们资源中用于防卫目的的部分，因而往往损害其必不可少的需要。进行自卫的准备工作当然是所有国家的权利和义务。但是，没有解决的争端往往会引起区域性的军备竞赛，而伴随着竞相购置武器的国际紧张局势就再也不能等闲视之了。

大会在 1978 年裁军特别会议的最后文件中吁请主要武器供应国和受援国就限制常规武器转让问题进行协商，以便在较低的军事水平之上维持安全并促进稳定。迄今为止，对于这一呼吁还没有采取任何具体的后续行动。因此我建议有关的两国政府认真考虑恢复 1978 年中断的有关常规武器转让的双边会谈的可能性。这些会谈的范围最终或许可能在裁军谈判委员会的范围内加以扩大，从而包括多边方面的问题，并使受援国与供应国一样也能有代表参加。

正如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两届特别会议的结论性文件所指出的那样，联合国在这一领域内可以发挥一种中心作用。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就裁军事项通过了历年来数目最多的决议，其中有 20 项以上的决议与核问题有关。这些决议反映了许多国家政府对目前的形势深感关切。世界舆论对于人类不断遭受毁灭的威胁正在日益作出反应，因为在这个世界上，尽管我们对科学和人类知识的进步自吹自擂，但却连我们子女的前途也无法保证。在这种情况下，我促请所有会员国全力支持大会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第二届特别会议所发起的联合国世界裁军运动。在迄今一直以争论为其特点的领域内，这一运动将使本组织能在世界范围内传播客观的情报，以便提供一种真实可靠的基础，使公众以建设性的态度投入并了解这一活动。

在共同谋求实现《宪章》的理想和目标的过程中，我们绝不能忽视我们正在努力创造的这个世界的质量和我们进行所有活动的最终目的，即为每一个人造福，因为《世界人权宣言》宣布每一个人都有权在人权和基本自由可以得到充分实现的社会和国际秩序中生活。

在过去若干年中，在处理人权问题方面进行国际合作的趋势日益增长。除了《宣言》以来所制定的各项国际公约以外，我还想提及人权委员会在有关任意和即刻处决方面所做的工作以及第二次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世界会议的召开。

然而，尽管在国际一级取得了进展，世界上许多地区仍在发生严重违反人权和限制基本自由的现象。种族主义、各种形式的种族歧视，包括绝对不能令人接受的种族隔离政策仍未被消灭。还有无数的难民，由于政治冲突，背井离乡，贫困不堪。

只有解决了根本的政治原因，难民问题才可能得到解决。在此期间，联合国的各种业务活动和方案向许多难民和无家可归的人们提供了紧急援助，并在一定程度上帮助他们摆脱困境。但是，尽管联合国有关人员具有献身精神，而且工作效率也很高，但是这显然是不够的。本组织所拥有



的资力远远不能满足实际需要。我真诚地希望，各国政府和各志愿机构加强支持联合国这一重要的人道主义努力。

我非常重视人权问题。我认为我有责任考虑使用最有效的方式来处理具体事件。顾及到本人职位的性质并铭记取得实际成果所需要的方法，我和一些国家的政府就某些人权情况或个别事件进行了接触。我在这些接触中所得到的合作使我受到鼓舞，我决心坚持我这项努力。

《宪章》的序言中表明联合国人民决心“促成大自由中之社会进步及较善之民生”；为达此目的，将“运用国际机构，以促成全球人民经济及社会之进展”。

我认为第二次世界大战——几乎所有的国家都卷入了这场战争——以来所取得的令人满意的经济进展，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进行了联合国协助促成并发展的多边合作。但是，最近出现的趋势和事件，不但远没有加强这种合作，而且是在这一努力基础上的明显倒退。的确，由于贸易、财经和金融的不断一体化而造成了经济相互依赖的种种结果，这是有目共睹的，但处理这些领域中主要问题的明显机会却一再被忽略过去。毫无疑问，现在许多国家比过去任何时候都更容易受到其它地方的趋势和其他人的决定所影响——无论其后果是好是坏。此外，有些种类的问题只能在全球范围内，或通过多边方式解决。所有这些情况的发展使之更有必要通过国际机构来使各国的国家政策更加协调。

不适当考虑将对伙伴国家产生何种影响的单方面行动，不可避免地会削弱经济合作，从而破坏世界的增长和发展。它们会导致经济上的国家主义，在 30 年代期间，我们都看到了这种国家主义的恶果。得不到解决的经济冲突可能成为、而且也往往是危险的政治紧张局势的滋生场所。

我们这个时代的一个主要经济课题是发展中国家加速发展。世界上有几个地区的贫困仍然很普遍，消灭贫穷仍然必须是集体的责任。最不发达国家和其它穷国的需求应当得到特别重视。发展中国家的人口总数现在为 30 亿，预计到本世纪末——也就是不到二十年内，将增长到大约 50 亿。

近几年来，发展进程缓慢，有时停滞不前。应当把这种现象看作是暂时性的，必须在未来若干年内加以扭转。同时，必须尽一切努力，减少发展中国家易受外界冲击影响的脆弱情况，协助这些国家获得更大的自主权和行动自由，这项努力应由发展中国家本身、以及通过与其他发达和发展中国家的合作来进行。

与此同时，工业化国家必须实现更快的增长速度。仅仅在经合发组织地区就有三千二百万人失业，这个数字在不久的将来可能还会增加。这个巨大的负担在经济上或政治上都不能视为这些国家的永久性现实。必须加快该地区的增长速度，以增加投资以便同失业状况进行斗争，保证结构调整，并处理处境困难的地区和团体的各种需求。这将会鼓励贸易增加，工业化国家资源向发展中国家转让的美好前景。根据同样的考虑，社会主义国家的经济也应当以更高的速度增长。

最近我在对政府间机构的发言中，曾就恢复世界经济和再继续发展过程的各种办法提出我的看法。目前极需在国家一级采取行动，纠正经济和社会上的不平衡现象。这种工作需要各国间协调一致行动及多边机构援助的支持。在这方面，我曾强调有必要争取更多资金作为世界复原一致

政策的一部分以及审查国际贸易、货币和金融方面的基本改革。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也需要加强。

最近闭幕的贸发会议第六届会议提供了一个对抗当前这种消极趋向的重要机会，并且显示各国政府具备克服困难和采取一致行动的能力和决心。令人遗憾的是，这一重要会议的成果同发展中国家情势的严重程度及整个世界经济的需求并不相称，而且该会议未能对采取国际一致行动的需求作出反应。我们把贸发会议第六届会议的大部分宝贵机会放过了，日益紧张的政治局势把一大堆经济问题弄得更难以处理。例如，在布宜诺斯艾利斯会议和新德里会议上，虽已力求保持弹性，但并未能取得相应的成果，未免令人遗憾。不过，我认为，如能继续进行对话和采取行动，在贝尔格莱德就若干问题所取得的一致意见将颇有价值。在这方面，虽仍然有些障碍，我们必须促使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继续就若干相关领域内的长期问题在政治高层上进行谈判。

现在让我们看看联合国在经济问题方面的作用。联合国执行《宪章》所委托任务的效率如何？同一些人的看法恰恰相反，本组织在预测和确定重要问题、动员舆论、研究和分析重大问题、在能力范围内提供直接援助以及在各种不同活动领域内议定建设性协议等方面一直相当成功。

联合国系统在经济和社会领域内取得了多方面的重大成就。联合国系统各组织透过广泛的技术合作活动网继续协助发展中国家制订和执行许多具体的项目，所涉范围很广，从设立初级保健中心到设立十分先进的农业经济研训和技术机构都包括在内。

不过，我很清楚，在促进联合国系统的效率和确保其响应改变的需求方面，仍有许多工作要做。这就需要秘书处和各会员国作出努力了。

我将在本报告其他部分中讨论有关改进秘书处行政工作的问题。目前有必要确保联合国系统各组织在处理有关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重要问题以及实地工作方面采取更为一致的行动。

至于各国政府方面，必须确保它们在不同政府机构中所持的立场更加一致，前后一贯。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审议工作应力求分辨轻重缓急，以便更有效地审议各种问题，从而加强决议的影响力。这种决议经常导致增设机构，从而妨碍工作效率，并且予人非议官僚机构不断膨胀的口实。此外，必须改善谈判的机构和方法。

为了促进合作的习惯必须考虑采取革新措施。在这方面，我要强调加强联合国系统的努力，支持发展中国家透过执行面向行动的具体措施来促进彼此间合作的各项倡议。

把握一切机会来促进发展的对话，必要时摒弃一些不合时宜的传统办法，以及试用新的办法来加强会员国的集体努力以实现共同目标，这都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

一个组织的行政制度如果不明确或不能响应其实际需要，就无法取得成功。虽然有人批评联合国行政机关庞大、玩弄政治、奢侈浪费，但是认识其基本性质和根本问题是必要的。我深知许多负责的批评是有道理的，但我要以联合国行政首长的资格，简短地谈一谈我们面临的问题和实际情况。

联合国机关跟一个国家政府的行政机关不一样。一方面，本组织有 157 个会员国，各国对行政管理的了解大不相同。另一方面，本组织已经存在将近 38 年之久，在这动荡不定的期间会员国增加了三倍多，而且工作重点也有了极大的转变。公平地域分配原则纵然重要，但对建立一个一致的国际公务员制度却造成很多特有的问题。而且在一个行政或预算问题上，大会经常只有少数会员国提供大部分经费，而有大部分的会员国不提供，也带来压力和限制。这种种因素使作为行政首长的秘书长任务复杂而有时繁难，因为，虽然大家都声称信守独立和客观的国际行政原则，但总有几个忍不住为自己的个别利益施加压力。个人方面尤其如此。

《宪章》第 97 条委派秘书长为本组织的行政首长，但没有指明所涉职务和划清这些职务同其他主要机构，特别是大会职务之间的界线。我不打算细谈这种不清不白的情况在各方面造成的问题。

当然，大会极其重要。它根据《宪章》第 97 条委派秘书长。它有支配经费的权力（第 17 条），有讨论“任何机构之职权”（第 10 条）及制订秘书处管理章程（第 101 条）的权力。换句话说，是大会制订《宪章》托付秘书长执行职务的一般立法范围。但问题在于立法和行政之间没有明确的界线。这有时对秘书长依照《宪章》对秘书处和行政机关的人员征聘、管理和维持，制订和采取一贯政策产生了抑制作用。

在人事方面，如果对个别工作人员的决定，或委派一位或部分工作人员的权力是由秘书长以外的当局掌握，则《宪章》上的职务分配说明看来就不够明确。近年来，大会对征聘的各方面问题提出了愈来愈详细的指示，虽然这只是反映了大会对行政机关不能够实现或耽延实现关于工作人员地域、性别、语言和年龄分配的早先的方针和一般性方针所制订的目标，感到灰心，不过，这也是事实。我并不同意从规章或立法上反对这些详尽不遗的指示，但事实是，从政策和行政观点来说，指示严厉可能产生反效果，不一定会使本组织的工作进行得顺利，或管理得有效。我要说的是最近作出的决定，剥夺了秘书长迄今公认的关于颁布《工作人员服务细则》的权力，这与大会发布的《条例》背道而驰。

另一个也许无意造成的后果是，现在愈来愈难订出一项有效的职业发展方案，我认为这种方案是秘书处今后履行任务能力以及给予工作人员精神鼓励的重要因素，它必须十分灵活地推行积极的人事政策。目前趋势似乎把我们推向相反的方向。

《宪章》没有明确规定秘书长的财政或预算职务，虽然《财政条例》和大会其他决定在这方面指派他重大职务。其中最重要的职务也许是就每一个财政期间提出方案概算交大会作最后决定。秘书长需要权力，以保持本组织财政的完整性维护统一的秘书处概念。除少数例外，一般都承认有此必要。但在通过预算过程方面，秘书长同第五委员会或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之间难免有时会产生不同的看法，这是不可避免的；秘书长在这过程中为其提案进行不偏不倚的辩护，然后切实执行大会为此作出的决定，这是很正常的。

由于秘书处的结构是由预算决定的，对秘书长的自由行动，产生很大的限制。但是，在此应当提到的是，现在有一种趋势，就是为某些职务，设立多少自主的单位——而秘书长没有明确权力可以控制这些机构。这种趋势引起了严重的组织责任和权力问题，这有时可能并不符合宪章所载的一个统一的秘书处在一个单独的领导下协作的概念。

同时，必须认真注意内部行政体制。经过将近四十年的损耗，内部行政体制必须进行一次仔细彻底的检修。确保已能够以更高的效率应付更加庞大、更加复杂、权力更加下放的这个组织的需要。为此目的，我最近设立了一个高级的行政改革咨询小组，以确定可以实行修改或改革的问题和领域。

大会的指示、工作人员的利益和按照《宪章》推行良好和有效的行政责任经常使我左右为难。我认为，如果我们充分认识到这项工作的实际困难，加强秘书处和行政方面的共同目的，联合起来共同努力，对大家都有好处。

无可否认，这是一项非常艰巨的任务，三十八年来累积的经验、发展和变化使这项任务更形复杂。因此，来年我打算优先对行政体制进行调查研究和评价，以期有所改进。但是，如果我不在这里提出经常在我脑海出现的问题，我就不够坦白，这个问题就是：秘书长是否仍然具有充分的权力，能够有效履行作为联合国行政首长的职责？

第二次世界大战已经结束了三十八年，争取建立有效、和平以及更加公正的国际秩序的动力似乎已经松懈下来，发展与当前的现实和风险相应的国际机构的动机似乎也日趋微弱。达到这些目的所需的真正的政治意志已经在各式各样的竞争、对抗和冲突中烟消云散。对共同命运的信念几乎在目前令人忧虑的四分五裂的局势中丧失。短期的国家利益、过去的怨恨和恐惧以及意识形态的分歧遮盖了《宪章》的高瞻远瞩。在大多数冲突情况中，存异的意志似乎很微弱，甚至不存在；另一方面，从国家安全的顾虑来衡量世界事务或将它视为大规模意识形态力量之间无休止的斗争的看法似乎取代了《宪章》所构想的那个新型的开明国际社会。在这方面，最近大韩航空公司班机被击落的悲剧及其引起的极其严重的问题也尖锐地指出了，各方之间迫切需要为了国际社会整体的利益以便创造一个使得使用武力变成不可思议的环境而进行更为公开而更有思想准备的沟通。

无可否认，我们经历了一段世界发生基本变化的时期——地缘政治的变化、技术变革和具有战争性质和规模的革命变化。但是，面对这一切，我们比以前更加需要恢复而不是放弃战后数年间那种具有远见的政治家风范。究竟谁会相信一个由核均衡主宰着的世界，一个每年耗费 8,000 亿美元在军备上而大部分人在赤贫和绝望中生活的世界是在正轨上？然而，荒谬的是，至少在目前，就许多主要问题而言，为处理这些问题而设的联合国，却经常陷入袖手旁观、束手无策的地步。我们目前正处于一个多边外交的价值被怀疑，国际机构无法发挥它们本来的作用的时期。机器在开动，轮子在转动，联合国理应向前迈进，但它却停滞不前。联合国的情况是如此，在不同程度上，各区域组织和许多国际机构和集团也是如此。在多数情况下，双边外交和多边努力显然填补不了空缺，不能提供稳定今后局势和普遍国际利益所必须的那种将国家政策相互联系起来的力量。我们必须设法将机器再度开动。否则，在新的国际风暴里我们就会有措手不及、无所适从和毫无准备之虞，而我们可能经受不起这样的风暴。

让我们在这里指出一个令人鼓舞的泉源。也许最能代表这个鼓舞力量的是第七次不结盟国家首脑会议主席英迪拉·甘地总理的建议——应以一次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来加强联合国，集体地重新审查一些主要的世界问题。在人类关系上这个关键的时刻，令人鼓舞的是不结盟运动积极提倡采取多边办法，大力拥护《宪章》的宗旨和原则。这种看法决不仅限于不结盟运动。在同世界

各地许多领袖的会晤中，给我印象最深刻的是：大家显然都希望联合国能发挥它本来打算发挥的作用。

因此，建立一个旨在为全世界提供和平、安全、稳定和正义的国际体制的历史努力，目前竟然四分五裂，并受到腐蚀，实在是一大讽刺。我相信这只是一个暂时的现象。尽管在短期内，没有这种努力，世界可能勉强可以应付。但长期来说，如果我们要避免前所未有的混乱和灾难，就必须有这样的一种由所有国家作出积极的政治努力，发展而成的体制。目前，我们反而目睹许多经过多年来艰苦而周密的谈判达成的协议竟然分崩离析。我们必须扭转这种趋势，加强我们的国际机构，这不仅是为了应付当前的冲突问题，同时也为了将在拥挤的地球上生活的后世建立一个可行的体制。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一章 (11-95 页)

#### 裁军

裁军问题的一般方面, 11: 拟议的综合方案, 12; 裁军谈判委员会, 13; 裁军审议委员会, 14; 大会裁军特别会议, 15; 1979 年《国际合作裁军宣言》的执行情况, 17; 裁军谈判, 19。核武器, 19: 核裁军, 19; 防止核战争, 28; 提议冻结核武器, 31; 禁止核武器公约草案, 34; 拟议的中子弹谈判, 35; 核不扩散, 36; 停止核武器试验, 48; 用于制造核武器的裂变材料, 53; 加强无核武器国家的安全, 54。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57: 放射性武器, 62; 新型大规模毁灭性武器, 64; 常规武器, 65: 专家组, 65; 对 1980 年《公约》和议定书的批准, 66; 海军军备, 67。裁军问题的其他方面和相关问题, 69: 军事预算和开支, 70; 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和反卫星系统, 73; 区域裁军, 76; 建立信任措施, 79; 裁军和国际安全, 81; 裁军和发展, 84; 军事研发, 86; 裁军协议的缔约国和签署国, 86; 拟议的世界裁军会议, 86; 公共信息, 87; 裁军研究, 91; 伙伴关系, 93; 组织方面, 94。

1983 年, 联合国为裁军和军备限制所作的大多数努力, 包括新提出或再次提出的建议, 都体现了全球对目前局势的关切。但这些努力主要是对改善形势的呼吁, 并没有落实到具体的行动。

裁军谈判委员会作为主要的政府间裁军问题谈判机构, 分别于 2 月 1 日至 4 月 29 日和 6 月 14 日至 8 月 30 日期间召开了会议, 会议议程与 1982 年基本相同。委员会决定从 1984 年起改称“裁军谈判会议”, 并同意有限度地扩充其成员国。由联合国所有会员国组成的裁军审议委员会, 于 5 月 9 日至 6 月 3 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了其 1983 年届会议。

联合国大会在其 1983 年常会上审查了 25 个裁军项目, 其中包括 4 个新项目: 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1985 年审议大会、拟议的外层空间不使用武力条约、谴责核战争以及核武器冻结。12 月, 大会就裁军项目通过了 62 项决议和两项决定, 其中包括同意在 1988 年之前召开第三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特别会议。与前几年一样, 所有的裁军项目都由大会第一委员会审议, 其中苏联和美国的双边核武器谈判问题 (1982 年底暂停) 是一个备受关注的议题。

1980 年《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及其三项议定书, 于 1983 年正式生效。

根据大会 1982 年做出的决定，今年年初，裁军中心改为联合国裁军事务部，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获得自主权、秘书长的裁军研究咨询委员会恢复其他职能。

在下文相关标题下，可以找到关于这些话题的详细信息以及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或决定全文。关于本章提及但未转载的主要机构的决议和决定，请参阅“决议和决定索引”。

本章相关议题。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国际和平与安全：1970 年《宣言》的执行情况。军备竞赛与环境。军备竞赛与社会发展。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二章（96-103 页）

#### 和平利用外层空间

空间科学和技术，96。空间法，99。联合国主要机关采取的行动，100。发射航天器，103。

1983 年，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委员会（外空委）、外空委的法律小组委员会与科学技术小组委员会、以及联合国大会都继续讨论与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相关的问题。

12 月，大会审议了委员会提出的若干建议，并就和平利用外层空间的国际合作问题通过了一项决议（第 38/80 号决议）。此外，大会还呼吁各国立即进行谈判，停止外空军事化。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外层空间的军备竞赛。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通信卫星。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三章（104-109 页）

#### 海洋法

《联合国海洋法公约》，104；筹备委员会，104；秘书长的职能，105；海床采矿，106。联合国主要机关采取的行动，107。

1983 年，就执行《联合国海洋法公约》采取了初步措施。

截至 1983 年底，《公约》已有 132 个国家签字，8 个国家批准，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也代表纳米比亚批准了《公约》。

国际海底管理局和国际海洋法法庭筹备委员会召开了首次会议，秘书长通过其特别代表办公室承担《公约》赋予他的职责。

大会于 12 月通过了第 38/59 A 号决议，要求尚未签署和批准的国家考虑签署和批准《联合国海洋法公约》，并呼吁所有国家避免采取旨在破坏《公约》或挫败其目标和宗旨的任何行动。同月，大会通过了第 38/59 B 号决议，向主管海洋法的秘书长特别代表贝尔纳多·苏莱塔先生致敬，他于 1974 年上任，1983 年 12 月 2 日逝世。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海军裁军。运输：海运。自然资源：海洋资源。环境：海洋生态系统。国际法院：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马耳他之间的大陆架边界；加拿大和美国在缅因湾的边界。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四章（110-118 页）

#### 国际和平与安全

1970 年《国际安全宣言》的执行情况，110。《联合国宪章》安全条款的执行情况，113。对维持和平行动的审查，114。国际和平年（1986），117。和平观察委员会，118。

1983 年，大会通过了几项涉及国际和平与安全问题的决议：在第 38/190 号决议中，大会就改善国际安全局势提出了若干建议；在第 38/191 号决议中，大会决定设立一个《联合国宪章》集体安全条款执行问题特设委员会，以探讨落实各项条款的方法和途径；在第 38/81 号决议中，大会促请一切有关方面充分合作，执行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并表示关切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的严重财政情况；在第 38/56 号决议中，大会请秘书长为国际和平年方案设立一个自愿基金，并呼吁为该基金提供自愿捐款。在其他行动方面，大会撤销了和平观察委员会。

秘书长在提交给大会的年度报告（见第 3 页）中，审查了当前影响国际和平与安全的若干问题，指出急需有一个合作努力的中心机构，使各国政府能够通过这一机构控制冲突并找出解决办法。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裁军问题的一般方面；无核武器国家的国际安全；裁军与国际安全。人权：人权与国际安全。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国际关系中的武力问题；国家间睦邻关系；解决争端；《危害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国际组织和国际法：加强联合国的作用。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五章（119-194 页）

#### 非洲

南非与种族隔离，119：一般方面，120；与南非的关系，127；南非的局势，149；体育领域种族隔离，156；援助方案和机构间合作，159；其他方面，164。南非和南部非洲的前线国家，169：安哥拉—南非武装冲突事件以及南非占领安哥拉，173；莱索托—南非武装冲突事件与争端，178；莫桑比克—南非武装冲突事件，179。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有关问题，180：乍得—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争端，180；埃及—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争端，187。查戈斯群岛，187。科摩罗马约特岛，187。马达加斯加群岛问题，189。塞舌尔问题调查委员会，189。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培训方案，190。非统组织与联合国系统的合作，191。

在政治领域，1983 年联合国与非洲有关的工作重点关注南部非洲，特别是如何终止南非的种族隔离政策。大会于 12 月通过了一系列决议，就终止种族隔离采取行动。大会请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对于和平之威胁、和平之破坏及侵略行为之应付办法）考虑对南非采取行动。大会还请安理会考虑对南非实行全面的强制性制裁，并呼吁加强自 1977 年开始实施的强制性武器禁运。此外，其他很多机构也就反对种族隔离的国际行动提出了建议，包括：反对种族隔离特别委员会、人权委员会、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第二次打击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世界会议。相关活动包括起草《反对体育领域种族隔离公约》、制订针对种族隔离受害者的特别援助方案、以及宣传推动国际反对种族隔离运动。政治犯、尤其是 1983 年被处决的南非非洲人国民大会三名成员，以及妇女和儿童的处境受到了特别关注。

此外，联合国还关注南非与南部非洲其他国家的关系，特别是南非对安哥拉、莱索托和莫桑比克的侵略行为，大会对此予以了谴责。12 月，安理会针对安哥拉的申诉，要求南非从安哥拉撤出占领军。根据 6 月份的一项决议，安理会对莱索托问题采取了行动，要求根据其 1 月派往莱索托的访问团确认的情况，为该国提供特别经济援助，主要是满足其在安全和卫生服务、粮食供应和建设等方面的需求。

1983 年，乍得和埃及都声称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侵犯本国领土。乍得两次向安理会提交申诉，安理会 4 月敦促双方利用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的机制，努力达成解决办法。

11 月，大会再次确认了科摩罗对印度洋岛屿马约特岛的主权。10 月，大会呼吁增进非统组织和联合国系统的合作。安理会结束了对 1981 年塞舌尔遭受袭击的起因和损失的调查。1983 年，英国和毛里求斯对印度洋查戈斯群岛的主权主张存在争议。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培训方案继续提供奖学金；12 月，大会呼吁增加对该方案的捐款。

本章相关议题。地中海地区：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美国争端。跨国公司。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环境：环境和种族隔离。人权：侵犯人权行为—南非和纳米比亚。难民：非洲。纳米比亚。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六章（195-217页）

#### 美洲

中美洲局势，195；尼加拉瓜局势，198；伯利兹—危地马拉争端，211。格林纳达局势，211。发现美洲大陆周年纪念，217。

1983年，安理会和大会都审议了中美洲和格林纳达的严峻局势问题。

安理会于3月、5月和9月召开会议，审议尼加拉瓜对其所遭受的侵略的申诉。5月，安理会在第530（1983）号决议中，敦促孔塔多拉集团（哥伦比亚、墨西哥、巴拿马和委内瑞拉）作出一切努力，为影响中美洲地区的各种问题寻求解决办法。11月，大会在第38/10号决议中，促请各国不要采取军事行动，这些军事行动可能妨碍孔塔多拉集团为推动协商所作的努力。

继格林纳达国内发生政治动乱以及美国和若干加勒比国家对其加以干预之后，安理会于10月审议了这一问题；但由于常任理事国美国投了反对票，要求撤出外国军队的决议草案未能获得通过。不过，大会于11月通过第38/7号决议，要求从格林纳达撤出外国军队并尽快举行自由选举。

本章针对这些主题进行了详细介绍，另外还简要阐述了关于尼加拉瓜与哥斯达黎加、萨尔瓦多、洪都拉斯和美国之间关系以及伯利兹和危地马拉之间关系的信函情况。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无核武器区—拉丁美洲。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拉丁美洲。人权：拉丁美洲。难民和人道主义援助：美洲。其他殖民地领土：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七章 (218-242页)

#### 亚洲和太平洋地区

东亚, 218: 大韩航空飞机被袭击事件, 218; 朝鲜问题, 223。东南亚, 224: 柬埔寨局势, 224; 东南亚的国际安全, 230; 中越争端, 231。西亚和西南亚, 232: 阿富汗局势以及阿富汗—巴基斯坦武装事件, 232; 伊朗—伊拉克武装冲突, 236。

1983年, 亚太地区某些领域的国际紧张局势受到联合国的关注。

9月, 安理会召开会议审议苏联击落韩国客机事件; 由于其常任理事国苏联投反对票, 关于这一事件的决议草案未能通过 (另见第二部分第十章)。

联合国驻朝鲜军司令部继续监测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大韩民国 1953 年签署的《停战协定》的执行情况。

东南亚的关注焦点仍然是柬埔寨的局势。柬埔寨问题国际会议特设委员会按照其协助解决这一问题的任务授权, 派遣两个代表团前往五国首都和日内瓦进行磋商。10月, 联合国大会再次阐述了公正持久解决方案的主要组成部分。

在西亚, 秘书长和大会继续处理阿富汗及其周边地区的局势问题。秘书长及其个人代表继续与阿富汗、伊朗和巴基斯坦进行接触, 以求达成一项政治解决办法。11月, 大会再次要求外国军队立即从阿富汗撤军, 并为阿富汗人民行使自决权创造条件。

关于西南亚, 安理会再次审议自 1980 年以来持续不断的伊朗—伊拉克冲突。1983年2月, 安理会主席呼吁立即停火。此外, 安理会于 10月呼吁立即停止对平民目标的一切军事攻击和波斯湾区域的一切敌对行动; 安理会请秘书长与双方协商维持和核查停止敌对行动的方法, 其中包括是否派遣联合国观察员。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 和平区—印度洋区域和东南亚。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亚洲和太平洋地区。难民和人道主义援助: 东亚; 南亚; 大洋洲; 西南亚。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八章（243-266页）

#### 地中海地区

**塞浦路斯问题**，243：土族塞人社区的行动，253；维持和平行动，257。**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美国争端**，259。**地中海国家的国际安全**，264。

1983年，受到联合国重点关注的地中海地区政治问题包括：塞浦路斯问题、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对美国的申诉、以及加强该地区的安全与合作。

安理会通过第534（1983）号决议和第544（1983）号决议，两次延长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联塞部队）的驻留期限。1983年5月，大会召开第三十七届会议（1982年）续会，通过第37/253号决议，要求所有占领军立即撤出塞浦路斯，并要求执行联合国关于塞浦路斯问题的多份决议。11月15日，土族塞人社区发表宣言，声称在塞浦路斯北部建立一个独立的“北塞浦路斯土族共和国”。11月18日，安理会召开会议，通过了第541（1983）号决议，对该宣言表示惋惜，认为其无法律效力，要求予以撤销。12月，大会在第38/456号决定中，将塞浦路斯问题推迟到将于1984年举行的第三十八届会议（1983年）续会上进行审议。

应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请求，安理会于1983年2月和8月召开会议，审议该国关于美国对其进行军事威胁和挑衅的申诉。

12月，大会通过第38/189号决议，鼓励地中海国家加强旨在缓和该地区紧张局势和加强安全的合作，并促请所有其他国家为此目的同地中海国家合作。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有关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问题。国际法院：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和马耳他之间的大陆架划界。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九章（267-361页）

#### 中东地区

中东局势，267：一般方面，267；被以色列拘留的人员，272；以色列全权证书，273。巴勒斯坦问题，274：拟议召开的和平会议，278；耶路撒冷，279；对巴勒斯坦人的援助方案，281；巴勒斯坦文化财产，285；公共信息，286。阿拉伯国家和以色列之间的事件和争端，287：有关伊拉克核设施的武装事件，287；黎巴嫩局势，290。以色列占领领土，311：定居点政策，315；《日内瓦第四公约》，325；戈兰高地，327；西岸官员，331；西岸学生，332；经济和社会状况，333。巴勒斯坦难民，341：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341；其他方面，349；难民保护，353。

1983年，安全理事会、大会和联合国其他几个机构继续关注中东局势。大会除了就整个中东局势进行年度辩论外，还审议了以下主要方面：巴勒斯坦问题、黎巴嫩局势以及其他各个阿拉伯国家与以色列之间的局势、以色列占领领土的局势、巴勒斯坦难民等。联合国继续在中东地区维持两大维和行动，经费来源于会员国的特别摊款。

在下文相关标题下，可以找到关于这些话题的详细信息以及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或决定全文。关于本章提及但未转载的主要机构的决议和决定，请参阅“决议和决定索引”。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无核武器区—中东地区；核武器和以色列。非洲：以色列—南非关系。地中海国家：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美国争端。灾害和紧急救济：黎巴嫩。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西亚。人权。难民和人道主义援助：黎巴嫩。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十章（362-387页）

#### 其他政治问题

信息，362：大众传播，362；联合国公共信息，366。辐射影响，386。南极洲，387。

1983年，大会及其新闻委员会审议了信息问题的各个方面。12月，大会提出了旨在提升发展中国家通讯能力和改进联合国新闻活动的多项建议。

同月，大会赞扬联合国原子辐射影响问题科学委员会在原子辐射水平、影响和风险方面的工作，并请委员会继续开展相关工作。

由于国际社会对南极洲兴趣日增，大会于12月要求秘书长撰写一份关于南极洲的研究报告。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公共信息。非洲：南非和种族隔离—公共信息。中东：巴勒斯坦问题—公共信息。运输和通讯：通讯。一般非殖民化问题：公共信息。纳米比亚：公共信息。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拟议取得的联合国通信卫星。

## 政治和安全问题

### 第十一章 (388-398页)

#### 体制机构

联合国会员国, 388。安全理事会, 389。大会, 391。秘书长, 393。联合国与其他政府间组织的合作, 394。其他体制问题, 398。

1983年, 圣克里斯托弗和尼维斯加入联合国, 使其会员国数量增至158个。

安全理事会在讨论议程事项之外, 还审议了如何加强其作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工具的作用, 重点关注以下五个方面: 预防冲突; 推进协商与和平解决程序; 执行其决议和决定并加强其维持和平行动; 执行《联合国宪章》第43条(包括为军事参谋团设想的作用); 改进安理会有效运作的程序。

本年度, 大会继续召开并结束了第三十七届会议, 其第三十八届会议审议了146个议程项目中的141项, 并决定于1984年审议其余项目。

年内, 秘书长的主要政治活动之一是就塞浦路斯、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和纳米比亚问题进行斡旋。秘书长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见第3页)强调应该利用体制机构。

大会就联合国和六个政府间组织之间的合作采取了行动。

此外, 大会还开始了为庆祝1985年联合国成立四十周年活动的筹备工作。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 非统组织与联合国系统的合作。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南部非洲发展协调会议与联合国之间的合作。体制机构(经济和社会): 大会第二和第三委员会的工作安排; 文化和技术合作机构与联合国之间的合作。政府间组织和国际法: 联合国体制机构; 联合国决议的执行情况; 联合国会议议事规则。其他法律问题: 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与联合国之间的合作。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 会议日历。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一章 (399-438页)

#### 发展政策和国际经济合作

国际经济关系, 400: 发展和经济合作, 400; 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 413。经济和社会趋势与政策, 420。发展规划、教育、行政和信息, 423。农村和区域发展, 428。特别经济区, 428: 发展中国家, 429。

1983 年, 联合国多个机构继续审议世界危急经济情况及其对发展中国家构成的威胁。若干经济报告和关于这一问题的讨论都强调了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以及发展中国家之间需要开展更为密切的合作。

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见第 3 页)中, 注意到多边经济合作明显倒退, 强调加快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的发展以及消除贫穷是一项重大的经济任务。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六届会议(6/7 月)强调指出, 世界经济的相互依存性日益增强。会议就经济形势进行了广泛讨论, 通过了一项强调必须进行多边经济合作的声明。

随着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1980 年代)中期的临近, 本年度开始筹备于 1984 年审查和评价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执行情况。贸发会议、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和发展规划委员会开始向审查和评价委员会提交意见。12 月, 审查和评价委员会召开了第一次会议。同月, 大会重申需要对该发展战略进行审查, 以确定和评估战略实施过程中遇到不足的真正原因, 并在必要时调整战略中预期的政策措施, 从而有效地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发展。

关于促进发展的国际经济合作的全球性谈判原定于 1980 年开始, 但 1983 年全年仍在继续讨论是否启动此项谈判。12 月, 大会决定在 1983 年会议暂停后继续审议该项目, 并决定重新召开会议审议非正式磋商可能产生的协议。1983 年全年继续讨论拟议的国际经济新秩序的各个方面, 包括法律方面。

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交关于“新的国际人类秩序: 发展的道德问题”的宣言草案后, 大会请会员国就此问题发表评论。

1983 年, 大会首次通过了关于要求研究在国际经济关系中建立信任措施以及谴责对发展中

国家实施经济制裁的若干决议。

年内，多个联合国机构讨论了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问题，包括贸发六大、贸发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及其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委员会、发展政策委员会等。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和技术合作是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以及行政协调会联席会议讨论的主要事项，与会者一致认为应该就此问题进行跨组织审查。关于发展中国家间的区域间经济和技术合作问题，经社理事会和大会都同意应向各区域委员会提供资源，以履行其有关方案的责任。

《1983 年世界经济概览》分析了世界经济当前各种趋势和政策，是经社理事会关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年度讨论的背景文件。贸发会议发布了《1983 年贸易和发展报告》，这是其关于贸易和发展问题的系列年度报告的第三份报告，除了分析世界经济形势外，还关注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特别是贸易和金融方面的合作。发展政策委员会还对经济形势进行了进一步评估，提出了一些关于促进世界经济复苏的建议。

本年度，若干联合国论坛审议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广泛领域。大会再次邀请各国政府提供关于采用统一做法促进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相关经验的信息。秘书长通过经社理事会向大会提交了一份关于公共部门在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的报告，随后大会请其在 1987 年提交进一步的报告。

联合国继续研究如何改进发展规划、教育、行政和信息等各方面工作，同时通过技术合作方案支持公共行政。

1983 年，联合国全系统也继续开展农村和区域发展活动。联合国继续关注受世界经济危机影响严重的国家，为此通过了多项决议，代表广大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和岛屿发展中国家呼吁采取行动。大会呼吁立即采取措施，帮助发展中国家缓解经济问题并促进发展。贸发六大和发展政策委员会审议了《最不发达国家 1980 年代实质性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报告了与世界银行在为个别最不发达国家组织和举行国别审查会议方面采取的行动；报告了开发计划署最不发达国家特别措施基金以及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的状况；开发署的方案涉及 41 个国家，其中 36 个为最不发达国家。贸发六大讨论了内陆国家的特殊问题，并代表内陆国家呼吁采取行动。大会也讨论了此问题，并进一步呼吁向联合国内陆发展中国家特别基金捐款。贸发六大还讨论了岛屿发展中国家的的问题，敦促国际社会为其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裁军与发展。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国际贸易和金融。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经济和社会趋势—非洲，亚洲和太平洋地区，欧洲，拉丁美洲，西亚；发展政策及区域经济合作—非洲，亚洲和太平洋地区，欧洲，拉丁美洲，西亚。社会和文化发展：国际发展战略

的社会方面；发展规划的社会方面；民众参与发展；家庭参与发展；农村发展的社会方面。人权：发展权；拟议的国际经济新秩序和人权；拟议的国际人道主义新秩序。妇女：妇女参与发展。统计：经济统计。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二章（439-489页）

#### 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

一般方面，439。通过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展的技术合作，454；开发署的业务活动，457；开发署方案规划，460；开发署筹资，461；开发署行政管理和工作人员，473。其他技术合作，474；联合国方案，474；联合国志愿人员，481；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484。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488。

1983年，联合国系统为发展提供的业务援助总计41亿美元，其中技术合作支出约为2.55亿美元，而1982年技术合作支出为3.03亿美元。

本年度，各国政府以及其他来源对联合国系统发展活动的捐款总额（不包括分摊费用和其他类似捐款）达60亿美元，而在1982年为72亿美元。这些捐款中包括对世界银行和国际金融公司（金融公司）以及对国际农业发展基金（农发基金）的36亿美元捐款，与1982年超过48亿美元的数额相比也有所下降。

大会于1983年12月19日通过了第38/171号决议，敦促联合国各组织和机构继续优先重视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注意到尽管11月联合国发展活动认捐会议的结果表现出积极的倾向，但资源的整个水平仍然不能令人满意。

1983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在全系统赠款资助的技术合作（即不包括世界银行贷款业务）中占据的份额为40%，而1982年为45%。开发署的支出总计7.51亿美元，比预期少了近1.2亿美元。本年度，主要方案收入超过支出盈余8,720万美元；开发署的收入储备金，在1982年底赤字570万美元，而截至1983年12月31日盈余5,790万美元。6月，开发署理事会采取措施改善其短期和长期融资，包括采取措施改进其自身工作，大会12月通过的第38/172号决议对此表示欢迎；大会还强调必须大幅增加捐款。

联合国技术合作促进发展部（技合部）负责为联合国系统的技术合作活动提供管理和实质性支持。1983年，技合部执行了一项包括1,400多个项目的计划，总额达1.12亿美元，较1982年减少了1,500万美元，其原因是资源减少，从而导致技合部业务的精简。

1983年，在大约90个国家参与技术合作项目的联合国志愿人员增加到1,423人，其中80%以上的招募人员来自发展中国家。大会在12月19日通过的第38/173号决议中，重申志愿人员

方案应继续筹备国际青年年（1985年）及其与青年有关的方案，并呼吁增加捐款。

6月，审查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高级别委员会提出了若干建议，旨在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的一项研究提出了进一步促进发展中国家间技术人员交流的措施。

1983年，联合国资本发展基金收到的捐款略高于2,400万美元，未达到预期水平；不过，信托基金和费用分摊捐款使该基金能够批准总额为3,020万美元的新承担款项，其中一半以上用于遭受旱灾的非洲国家。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南非和种族隔离—援助方案和机构间合作。中东地区：为巴勒斯坦人提供援助方案。发展政策和国际经济合作：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合作。灾害，经济援助和紧急救济。国际贸易和金融：贸发会议技术合作。发展资金。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技术合作。粮食：粮食援助。难民：难民援助。纳米比亚：援助方案。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三章（490-537页）

#### 经济援助、灾难和紧急救济

**经济援助**，491：非洲，492；其他区域，514。**灾害**，517：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517；联合国系统内协调，521；救灾，524；防灾和备灾，533。**紧急救济和援助**，534。

1983年，联合国继续向受灾国家、尤其是受灾的非洲国家提供特别经济、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83年第二届会议听取了联合国特别经济援助方案联合协调员关于14个非洲国家和汤加局势的报告，并注意到联合国救灾协调员办事处关于减轻灾害影响措施的口头报告以及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关于援助非洲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口头报告。

12月，大会通过了一系列决议，呼吁向以下国家提供经济援助：贝宁（第38/210号决议）、佛得角（第38/219号决议）、中非共和国（第38/211号决议）、乍得（第38/214号决议）、科摩罗（第38/209号决议）、吉布提（第38/213号决议）、赤道几内亚（第38/224号决议）、冈比亚（第38/212号决议）、加纳（第38/203号决议）、几内亚比绍（第38/221号决议）、莱索托（第38/215号决议）、莫桑比克（第38/208号决议）、塞拉利昂（第38/205号决议）和乌干达（第38/207号决议）。对于其他地区，大会呼吁向民主也门（第38/206号决议）、尼加拉瓜（第38/223号决议）和瓦努阿图（第38/218号决议）提供经济援助。

联合国系统，特别是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救灾协调处）继续应对自然灾害引起的紧急情况。大会呼吁向遭受旱灾的苏丹-萨赫勒地区各国（第38/225号决议）和东非各国（第38/216号决议）、遭受洪灾的玻利维亚、厄瓜多尔和秘鲁（第38/222号决议）、受到洪水和干旱双重影响的洪都拉斯和尼加拉瓜（第38/217号决议）、以及1982年遭受地震后仍处在恢复期的也门（第38/204号决议）提供援助。大会还通过了关于加强联合国应对自然灾害和其他灾害情况的能力的第38/202号决议。

联合国继续向黎巴嫩境内的流离失所者和巴勒斯坦人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大会第38/220号决议呼吁加大援助力度，以满足黎巴嫩的重建和发展需要。此外，大会第38/201号决议解散了联合国紧急行动信托基金，该基金于1974年成立，用以帮助低收入发展中国家应对经济危机



局势。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政策和国际经济合作：特殊经济地区—发展中国家。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亚太地区—台风。粮食：粮食援助。环境：荒漠化。儿童：紧急救济。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难民援助。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四章 (538-569页)

#### 国际贸易与金融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六届会议(贸发六大), 539。国际贸易, 542; 贸易政策, 543; 贸易促进和便利化, 549; 商品, 552; 制成品, 558; 消费者保护, 558。金融, 560; 金融政策, 560; 贸易融资, 565; 税收, 566。贸发会议的方案和财政, 567; 贸发会议的方案, 567; 组织问题, 568。

1983年, 联合国关于国际贸易和金融促进发展的主要活动是召开了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六届会议(贸发六大)(6月/7月), 会议结束时发表的声明中载明了其两大中心主题——世界经济的发展和复苏以及这两个进程的互补性。在世界经济危机背景下, 会议就国际发展合作领域的几乎所有主要关切进行了广泛讨论, 包括商品, 国际贸易, 贸易保护主义和结构调整, 货币和金融问题,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屿国的问题, 技术转让, 航运, 发展中国家之间的经济合作, 向个别国家和解放运动提供援助。会议就这些问题和其他问题通过了32项决议和决定。

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中(见第3页)指出, 虽然贸发六大提供了一个对抗多边合作中消极趋向的重要机会, 但其成果同发展中国家情势的严重程度及整个世界经济的需求并不相称。不过, 如能继续进行对话和采取行动, 已就若干问题所取得的一致意见将颇有价值。在这方面, 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必须就长期问题在政治高层上进行谈判。

12月, 大会赞同秘书长对贸发六大成果的评价, 并敦促所有国家政府表现出必要的政治意志, 就落实会议的结果达成协议, 并且确保它们能够及时执行(第38/155号决议)。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对贸易保护主义和结构调整进行了第二次年度审查, 认为这是贸发六大的一个关键问题, 此后, 理事会提请注意新形式的贸易保护主义措施, 包括歧视性措施。

贸发六大呼吁增加捐款, 以加强国际贸易中心(国贸中心)与商品相关的活动。该中心继续协助发展中国家促进其货物出口和在国际贸易中的货物流动。

在商品问题方面, 贸发六大敦促早日签署和批准《设立商品共同基金的协定》, 大会在12月也表示支持该协定早日生效(第38/156号决议)。虽然在贸发六大召开期间, 该协定已在贝尔

格莱德开放供签署和批准，但截至年底，协定尚未获得生效所需的批准国家数量。

国际糖业会议于1983年举行了两次会议，但未能达成协定。但联合国热带木材会议于11月通过了《国际热带木材协定》。贸发六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3/71号决议）和大会（第38/158号决议）促请尽早恢复“联合国谈判一项国际协定以取代经延长的1971年国际小麦协定的会议”。3月，制成品委员会审查了制成品和半制成品贸易的趋势、发展和限制。

经社理事会（第1983/174号决定）和大会（第38/147号决议）都要求最后确定并通过一套保护消费者的指导方针草案。

贸发六大就国际金融关系（被联合国发展规划委员会描述为混乱）这一主题通过了多份决议。联合国发展规划委员会、贸易和发展理事会以及贸发会议特别关注发展中国家的外债问题。关于发展援助问题，贸发会议敦促发达国家增加其官方发展援助，并请多边发展机构扩大方案借贷。

无形贸易和贸易筹资委员会在3月召开的会议、以及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和贸发六大，都讨论了与贸易有关的财政问题。贸发六大请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完成对拟议的出口担保机制的审议。

商品委员会和贸发六大讨论了就商品出口收入不足拟议的资金补偿机制，贸发会议请其秘书长就此问题召集一个专家组。

12月，联合国国际税务合作特设专家组最后确定了一套国际合作打击逃税的准则。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政策与国际经济合作。运输。工业发展。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国际贸易和金融—非洲、亚洲和太平洋地区、欧洲、拉丁美洲、西亚。科学技术：技术转让。国际经济法：国际贸易法。经济和社会问题。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五章 (570-578 页)

#### 运输、通信和旅游

**运输**, 570: 海运, 570; 危险货物运输, 574。 **通信**, 576。 **旅游**, 577。

1983年,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继续就国际运输问题开展工作。除了审查海上运输方面的世界形势和贸发会议的相关活动外, 贸发会议各附属机构及其秘书处继续提供培训援助, 拟订海洋船只和货物保险的航运法规, 调查散装货物的海上运输, 提出防止海事欺诈的措施, 统一危险货物运输条例。

贸发会议在6月/7月的第六届会议上, 概述了秘书处今后的工作。它要求完成一项关于船舶登记条件的国际协定的起草工作, 该协定旨在建立船舶与其国旗之间的真正联系, 以及船旗国对悬挂其国旗的船舶的管辖权。1984年关于这一主题的全权代表大会的筹备委员会通过了一份草案, 其中载有供会议审议的备选提法。

7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了第1983/7号决议, 要求修订关于危险货物运输条例的建议, 并提交各国政府征求意见。

1974年《班轮公会行为守则公约》于1983年10月生效; 到年底, 已有59个国家成为缔约国。《守则》旨在向更多国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 开放在班轮公会制度下组织的国际航运贸易。

联合国将1983年定为世界通信年, 国际电信联盟作为协调会议、研讨会和试点项目等活动的牵头机构, 特别强调促进通信基础设施的发展。

本年度促进旅游业的的活动包括研讨会和各项研究, 重点是执行1980年《关于世界旅游问题的马尼拉宣言》, 该宣言为发展旅游业、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旅游业提供了指导方针。大会在第38/146号决议中, 敦促各国在制定旅游政策时遵循《宣言》中所载的原则, 并请世界旅游组织根据相关原则促进旅游业的发展。

本章相关议题。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非洲—非洲运输和通讯十年; 亚太地区—亚洲和太平洋运输和通讯十年。自然资源。国际经济法。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六章（579-604 页）

#### 工业发展

工发组织的方案和财政，579：方案政策，579；体制机构，583；财政问题，586。工业发展活动，588：技术合作，588；工业合作，592；最不发达国家的工业发展，594；工业生产重新部署到发展中国家，595；工业融资，596；工业管理，597；工业规划，597；工业研究，597；工业技术，598。具体产业的发展，599：农用工业，599；化学工业，600；工程工业，602；冶金和矿产工业，603。

1983年，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继续帮助发展中国家提高其在世界工业生产中的份额，以实现到2000年占比25%的目标。这一目标是1975年工发组织第二届大会（秘鲁利马）通过的《关于工业发展和合作的利马宣言和行动计划》设定的。工发组织执行主任在其向作为工发组织决策机构的工业发展理事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中，描述了工发组织1983年所做的努力。

1983年4月26日至5月13日，由45国成员组成的工业发展理事会在位于奥地利维也纳的工发组织总部召开了第十七届会议，就方案、工业发展和组织事项通过了17项结论，其中包括向纳米比亚人民（见“托管和非殖民化”第三章）和巴勒斯坦人民（见“政治和安全问题”第九章“巴勒斯坦问题”）提供技术援助、妇女参与发展（见本部分第十九章）等。此外，理事会还通过了一项关于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的决议（见本部分第八章）。理事会常设委员会在维也纳召开了第十九次会议（4月25日和29日）和第二十次会议（11月28日至12月2日）。

联合国大会审查了工发组织的工作和工业发展理事会的报告，并于12月通过了关于工发组织各种方案政策的第38/192号决议，继续关注非洲工业发展十年和筹备工发组织第四次大会（1984年）的工作，大会决定工发组织第四次大会应于1984年8月2日至18日在维也纳举行。经社理事会在7月通过的第1983/49号决议以及大会在12月通过的第38/234号决议，都注意到方案协调委员会对1984-1985年工发组织工作方案所作的修订及其所涉经费问题。

1983年初，在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资助下，工发组织执行完成了关于制成品技术合作活动的评价研究。理事会在第1983/49号决议中请秘书长于1983年向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提交一份报告，并于1984年提交一份综合报告（包括工发组织和救灾协调处的意见）。大会第

38/227A 号决议核可了这一要求。

5 月，工发组织举行会议，为其转为专门机构做出安排。12 月，大会第 38/193 号决议提出了加速这一进程的步骤。考虑到工发组织的这一身份转变，秘书长概述了对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工发组织和总部设在维也纳的其他联合国单位分担共同事务的安排需要进行的修改，大会于 12 月注意到这些修改（第 38/234 号决议）。

由于圣克里斯托弗和尼维斯加入了联合国，大会在 12 月通过的第 38/194 号决议中，决定将该国列入具有当选工业发展理事会成员资格的国家名单。

本章相关议题。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工业发展—非洲；亚洲和太平洋地区；欧洲；拉丁美洲；西亚。能源：工业用途。科学技术：技术转让。环境：生态系统—环境和工业。妇女：妇女参与发展。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七章（605-611 页）

#### 跨国公司

行为守则草案，605。会计和报告准则，607。跨国公司中心，607。跨国公司委员会，610。

1983年3月和5月，跨国公司委员会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以完成跨国公司行为守则的拟订；该会议虽然未能完成相关拟订工作，但取得了重大进展。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3/183号决定）向大会转交了会议报告，其中载有商定条款和未决问题的概要。12月，大会决定于1984年重新召开跨国公司委员会特别会议，继续完成守则的拟订工作（第38/428号决定）。

1983年2月/3月，跨国公司委员会国际会计和报告准则政府间专家工作组举行了第一次会议。委员会在纽约召开了第九届常会（6月20日至30日），并审查了联合国跨国公司中心的工作，该中心是负责处理跨国公司相关事务的主要秘书处单位。

1983年，经社理事会还采取了其他与跨国公司有关的行动。其第1983/104号决定和第1983/75号决议涉及进一步筹备跨国公司委员会在1985年关于跨国公司在南非和纳米比亚活动的听证会，第1983/74号决议也涉及相关筹备活动以及跨国公司与南非种族主义政权间的勾结（见“政治和安全问题”第五章）。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跨国公司。国际贸易和金融：限制性商业惯例和商品贸易。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八章（612-656页）

#### 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

**区域合作**，612：区域间合作，612；重组，613；区域委员会联络处，614。**非洲**，614：经济和社会趋势，616；1983年开展的活动，619；联合国和南部非洲发展协调会议之间的合作，633；关于非洲经委会的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633。**亚洲和太平洋地区**，634：1983年开展的活动，635；关于亚太经社会的方案、组织和行政问题，641。**欧洲**，642：经济趋势，642；1983年开展的活动，643。**拉丁美洲**，647：经济趋势，648；1983年开展的活动，649。**西亚**，652：经济和社会发展调查，652；1983年开展的活动，653。

1983年，全球经济形势更加迫切需要各区域委员会加强经济技术合作，因此各委员会加大力度促进区域间合作。

1983年，五个区域委员会中的四个在各自的总部举行了政府间常会：非洲经济委员会（非洲经委会）在埃塞俄比亚的斯亚贝巴举行了会议（4月27日-5月3日）；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亚太经社会）在泰国曼谷举行了会议（4月19日-29日）；欧洲经济委员会（欧洲经委会）在瑞士日内瓦举行了会议（4月12日-23日）；西亚经济委员会（西亚经委会）在伊拉克巴格达举行了会议（5月7日-11日）。拉丁美洲经济委员会（拉美经委会）本年度没有举行常会。

1983年，大会审议的各区域委员会的关切问题包括：非洲的粮食和农业情况（第38/159号和第38/198号决议）、促进非洲经济发展的1980年《拉各斯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第38/199号决议、非洲运输和通讯十年（1978-1988年）（第38/150号决议）、扎伊尔的运输和过境问题（第38/143号决议）、联合国系统与南部非洲发展协调会议之间的合作（第38/160号决议）以及涉及重组和权力下放的行政问题（第38/432号决定）。

大会还讨论了非洲经委会和亚太经社会总部的会议设施是否够用的问题（第38/234号决议第二十三部分及第七部分）以及位于纽约的区域委员会联络处的供资安排（第38/234号决议第十部分）。

经社理事会在1983年的第二届常会上就以下事项采取了行动：穿越直布罗陀海峡的欧非永久通道（第1983/62号决议）、扎伊尔过境问题（第1983/64号决议）、1980年代促进非洲社会和经



经济发展的特别措施（第1980/65号决议）、非洲运输和通讯十年（第1983/67号决议）、亚洲及太平洋运输和通讯十年（第1983/69号决议）以及非洲工业发展十年（1980-1989年）（第1983/70号决议）。理事会决定仍旧暂停向其下辖的非洲经委会、亚太经社会、欧洲经委会和拉美经委会等一些附属机构提供简要记录（第1983/184号决定）（见本部分第二十四章）。

各区域目前的经济状况年度调查总结由各委员会秘书处编写，经社理事会7月在讨论世界经济形势时注意到并审查了这些总结（见第422页）。理事会还注意到各区域委员会执行秘书关于促进区域间合作的会议报告（第1983/180号决定）以及庆祝非洲经济委员会成立二十五周年的亚的斯亚贝巴宣言（第1983/63号决议）。此外，大会也注意到这份宣言（第38/434号决定）。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经济及社会趋势和政策。发展援助。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 粮食。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九章（657-672页）

#### 自然资源和制图

自然资源的一般方面，657。矿产资源，662。水资源和海洋资源，666。制图，670。

1983年，联合国自然资源勘探循环基金继续在发展中国家开展筹资活动。自然资源委员会于6月8日至17日在纽约召开了第八次会议；根据委员会的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7月通过了多项决议，涉及的主题包括：开发非金属原料（第1983/52号决议）；矿产资源名词的标准化（第1983/53号决议）；在勘探矿物中应用电子计算机技术（第1983/54号决议）；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第1983/56号决议）；水资源的发展（第1983/57号决议）；地表下空间的利用（第1983/58号决议）；联合国自然资源方案的协调（第1983/59号决议）；联合国自然资源勘探循环基金（第1983/55号决议）。理事会还通过了一份关于开发发展中国家能源资源的决议（见本部分第十章）。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再次审议了矿物资源方案协调的问题。

联合国大会批准重新拟订一项新的海洋事务主要方案，以便列入联合国1984-1989年中期计划。

1月，第十次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制图会议在泰国曼谷举行。

本章相关议题。海洋法：海床采矿。中东：对被占领土自然资源的永久主权。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技术合作。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能源。纳米比亚。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章（673-688页）

#### 能源资源

一般方面，673：能源资源开发，674；工业能源，678。非传统能源，680：1981年《内罗毕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680；地热勘探，684。核能，685：原子能机构的报告，685；核能会议的筹备工作，687。

1983年，联合国与能源相关活动的重点是寻找替代能源，包括核能与非核能，以减少全世界对会耗竭的石油和天然气供应的依赖，尤其关注发展中国家本土能源资源的开发。联合国各实体在这一领域的努力由机构间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加以协调，旨在执行大会于1981年批准的《促进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的发展和利用的内罗毕行动纲领》。1983年4月，发展和利用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委员会的第一次会议提出了关于实现这一目标的具体方法的建议，并于12月得到大会批准（第38/169号决议）。地热能被认为是一种特别有前途的能源，联合国自然资源勘探循环基金在其研究和开发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

关于发展中国家能源资源的开发，秘书长分析评估了能源缺乏国家的传统商业性能源前景，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秘书长则研究了能源资源开发的技术方面问题。大会在12月审查了他们的报告后，在第38/151号决议中要求就这一问题提交一份全面报告，并促请国际社会为加速勘探和开发发展中国家的能源资源提供更大的支助。同时，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还为支持发展中国家的能源方案增拨了资金，1983年其能源帐户的支出总计310万美元，较去年大幅增加。鉴于工业是能源的主要单一市场，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大力开展技术合作及研究和发展方案，尤其关注水电和生物物质能源、工业能源管理以及为能源部门提供资本货物等问题。与技术转让有关的问题在贸发会议活动中占据了主导地位。

关于核能，大会于11月审议了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年度报告，原子能机构是执行与核能有关的技术工作的联合国主要机构。大会还在第38/8号决议中促请所有国家促进为和平用途而利用核能和应用核科技。1983年，联合国促进和平利用核能国际合作会议的筹备工作继续进行。大会于12月通过第38/60号决议，核可了会议筹备委员会的结论，决定于1986年举行会议，会议的地址和确实日期将在1984年大会会议上确定。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核武器。和平利用外层空间。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能源—非洲；亚洲及太平洋地区；欧洲；拉丁美洲。统计：能源统计。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一章（689-704页）

#### 粮食

**粮食问题**，689。**粮食援助**，695：世界粮食计划署，695。**粮食活动的协调**，703。

本年度，世界粮食经济持续不确定，许多发展中国家长期受饥饿和营养不良问题困扰，为此联合国机构在三个主要方面加强了与粮食问题有关的活动：提供紧急援助、提供发展援助、努力确定优先事项并制定政策以解决世界不同地区的主要粮食问题。

世界粮食理事会（粮食理事会）提出了一系列国家和国际措施，以消除饥饿，改善发展中国家的农业生产、储存和分配，并提高世界贸易和市场的稳定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3/71号决议）和大会（第38/158号决议）对这些建议表示欢迎，呼吁国际社会采取紧急行动改善世界粮食形势。

在粮食理事会制订解决粮食问题的战略时，世界粮食计划署重点关注向遭受自然灾害和人为灾害的人口提供粮食，并向发展中国家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以实现它们的国家粮食目标。1983年是粮食署成立二十周年，该署提供了最高水平的发展和紧急情况承诺，运输的粮食超过150万公吨。

大会于1983年12月订立1985和1986两年对世界粮食方案的自愿捐款的指标为13.5亿美元（第38/176号决议），并对作为粮食署理事机构的粮食援助政策和方案委员会通过经社理事会提交的建议采取了行动（第1983/73号决议）。经社理事会在第1983/77号决议中处理了改善联合国粮食和农业活动协调的问题。

本章相关议题。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粮食和农业。卫生和人力资源—营养。儿童—营养。人权—食物权。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二章（705-720页）

#### 科学和技术

《维也纳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706：一般方面，706；科学技术信息，706；科学研究和发展，707。筹资，709：联合国筹资系统，709。体制安排，712：国家协调中心，712；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713；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咨询委员会，714；科学和技术中心，714；拟议的区域咨询机构，715；系统内的协调，715。技术转让，716：行为守则草案，718。人才外流，719。

1979年《维也纳行动纲领》为重组国际科学技术关系提供了框架，联合国各实体在1983年继续通过调动财政资源、改进体制安排和加强技术转让的平衡，努力增强发展中国家的相关能力。

为评估《维也纳纲领》的执行进展情况并拟定加强发展中国家本地能力的方法，负责联合国系统内科学和技术的全面协调的发展与国际经济合作总干事编写了第一次两年期审查报告和关于今后项目准则的报告。若干特设专家小组举行了会议，就诸如人力资源开发、区域组织的作用以及研究与生产之间的联系等具体问题提供专家意见。

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筹资系统在资助各种活动方面发挥着核心作用。尽管资源受到严重限制，该系统通过信托基金安排对由捐助国供资的项目发展作出了贡献，增加了银行能担保的项目组合，并在发起若干关于科学和技术政策、规划和信息的项目以及一些促进国际科技合作的会议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截至年底，承付款项总额达到4,420万美元，收入总额达到4,510万美元。12月，大会决定于1984年再为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筹资系统召开一次认捐会议，并请有关国家政府尽早表示它们向筹资系统捐款的数额（第38/157号决议）。

在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中心的协助下，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政府间委员会及其咨询委员会履行了指导和决策职能。政府间委员会于1983年4月/5月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评估科技促进发展筹资系统的资源和捐款情况，并审议筹资系统执行委员会的筹资计划和投票模式。6月，政府间委员会的第五届常会审议了一系列与体制安排有关的问题，包括其自身工作的效力、区域咨询机构的作用、非政府组织的参与、咨询委员会与科学和技术中心的活动等。

该中心向政府间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支助并协调联合国在秘书处一级的活动，继续建立先进技

术通报系统，分析科学技术发展水平，组织专家小组。根据政府间委员会的建议，大会注意到该中心在1984—1985年方案预算之外开展的若干活动的订正概算（第38/234号决议）。大会还建议委员会考虑采用试验性的双年度会议周期，以便与大会第二委员会的工作保持一致（第38/429号决定）。1月，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工作队在日内瓦举行了第四次会议，审议机构间合作问题。

1983年，联合国活动的另一个重要领域是管理和促进技术从工业化国家向发展中国家流动。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六届大会（贸发六大）（见本部分第四章）重申必须为技术的转让、获取和发展建立适当的法律和体制框架。联合国技术转让国际行为守则会议于10月/11月召开会议，在制定守则方面取得了进展，但仍有一些问题尚未解决，因此大会决定1985年再召开一次会议以完成谈判（第38/153号决议）。大会还讨论了技术反向转让或人才流失问题，呼吁进一步协调联合国的努力并推动所有会员国充分参与（第38/154号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和平利用科学和技术。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工业发展：工业技术。人权：人权和科学技术。妇女：科学技术和妇女。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三章 (721-742 页)

#### 社会和文化发展

社会状况和政策, 721; 社会融合与福利, 727; 体制机制, 735。犯罪, 737。文化发展, 740。

1983年2月7日至16日, 社会发展委员会在奥地利维也纳举行了第二十八届会议。会上, 委员会建议经社理事会通过16项决议和3项决定, 同时也提请理事会注意委员会通过的另外4项决定。

在委员会的建议下, 经社理事会通过了多项决议, 涉及的问题包括: 世界社会状况(第1983/8号决议); 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第1983/11号决议); 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社会方面(第1983/9号决议); 军备竞赛对社会发展的不利影响(第1983/18号决议); 社会福利政策(第1983/22号决议); 通过民众参与进行社会整合(第1983/13号决议); 收入分配(第1983/12号决议); 农村发展的社会方面(第1983/10号决议); 家庭在发展中的作用(第1983/23号决议); 合作社(第1983/15号决议); 交换关于社会发展和人道主义事务中心活动的信息(第1983/20号决议); 犯罪预防和控制委员会的报告程序(第1983/25号决议)。

经社理事会和大会分别在第1983/31号和第38/24号决议中处理了民众参与和人权问题。

大会在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为推动社会进步而进行社会和经济变革的国家经验的报告之后, 在第38/25号决议中重申每个国家有自行选择其经济和社会制度的权利, 并请秘书长安排举行一次区域间讨论会。

本年度继续筹备第七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1985年); 在欧洲、亚太地区、拉丁美洲、非洲和西亚召开了五次区域筹备会议。犯罪预防和控制委员会继续担任此次会议的筹备委员会。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议了委员会1982年3月的提案, 在其第1983/25号决议中决定今后委员会应直接向其汇报工作。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教科文组织)促进文化财产送回或归还本国的工作取得了进一步进展。大会在第38/34号决议中, 重申归还一国的文化财产有助于国际合作和保存文化价值。大会请各国成为1970年教科文组织关于《关于禁止和防止文物非法进口、出口和转移所有权的方法的公约》缔约国。

本章相关议题。裁军: 裁军与发展。发展政策: 联合国第三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 经济



和社会趋势和政策；农村发展。健康：残疾人。人权：移民工人；被拘留者的权利；发展权；受教育和就业权。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四章（743-755页）

#### 人口

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743。1984年人口会议的筹备工作，749。其他人口活动，753。

1983年，联合国系统继续努力满足人口问题所产生的需求，联合国人口活动基金会（人口基金）作为最大的多边援助资源，站在相关行动的最前沿。大会颁发了第一届联合国人口奖，表彰在增进对人口问题的认识及解决问题方面作出的卓越贡献。大会对全系统的人口活动进行了第一次全面审查。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1983/76号决议中注意到该审查，呼吁加强各人口方案的协调。

国际人口会议（1984年）的筹备工作取得了进展，共举行了四次有关会议主题的专家组会议。5月，经社理事会通过第1983/6号决议，确定了人口会议的日期与地点，并具体说明了将要邀请的与会者类别和其他会前安排。12月，大会在第38/148号决议中核可了理事会的决定，此外核准了人口会议的预算资源。

本章相关议题。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人口：非洲；亚洲及太平洋地区；欧洲；拉丁美洲。统计：人口与住房普查。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五章（756-767页）

#### 卫生和人力资源

卫生，756：人类和环境健康，756；营养，760。人力资源，761：人力资源开发，761；联合国训练研究所，761；联合国大学，765。

1983年，受环境污染影响，许多疾病在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都继续呈现出恶化趋势。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与其他联合国机构合作，编写关于影响人类健康的环境因素的出版物。

作为联合国在联合国残疾人十年（1983—1992）期间活动的一部分，大会在11月通过的第38/28号决议中，决定继续设立国际残疾人年信托基金。

5月，经社理事会在第1983/19号决议中呼吁执行1982年《关于残疾人的世界行动纲领》。

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所属营养小组委员会和营养问题咨询小组审议了若干战略，以降低与营养相关的死亡率。

尽管财政困难，联合国训练研究所（训研所）仍启动了一项新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培训方案。12月，大会通过第38/177号决议，同意向训研所拨款886,000美元，以弥补其1983年的赤字。

联合国大学在芬兰赫尔辛基建立了第一个研究和培训中心，即世界发展经济学研究所；12月，大会呼吁向联合国大学捐赠基金提供紧急捐款（第38/178号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环境：防治有害产品。儿童、青年和老年人。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六章 (768-789页)

#### 环境

环境署的方案和财务, 768: 环境署方案, 768; 区域活动, 773; 环境规划署基金和信托基金, 774。防治沙漠化, 776: 《防治荒漠化行动计划》, 776; 苏丹—萨赫勒地区的荒漠化, 777。环境活动, 778: 环境监测, 778; 生态系统, 781。政治、经济和其他问题的环境方面, 785: 环境法, 785; 战争遗留物, 786; 军备竞赛和环境, 787; 种族隔离制度的环境方面, 787; 环境与发展, 787; 环境与工业, 788; 环境信息, 789; 环境教育和培训, 789。

1983年,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理事会举行了第十一届会议, 就各种环境问题通过了12项决定。环境署执行主任在向理事会提交的年度报告中汇报了环境署本年度的活动。

环境基金1983年批准了44个新项目; 完成了37个项目。年内, 环境基金支出了2,200万美元用于方案活动, 收到的政府捐款总计2,800万美元。

理事会决定在其1984年届会上详细评估1977年《防治荒漠化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 同时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苏丹—萨赫勒办事处)继续为防治荒漠化项目筹集资源。大会在第38/164号决议中,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理事会和环境规划理事会继续向负责执行计划的联合国苏丹—萨赫勒办事处提供支助。大会在第38/163号决议中, 请所有尚未就设立一个国际金融公司资助非商业性沙漠化防止措施的计划提出其意见的会员国, 尽快提出其意见。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还通过了其他一些关于环境问题的决议和决定。大会在第38/161号决议中, 核可环境规划理事会的决定, 即设立一个政府间委员会以协助其编制到公元2000年及其后的《环境前景》文件, 并请秘书长任命一个协助其工作的特别委员会的主席和副主席。大会在第38/162号决议中, 请秘书长加紧努力促请各国进行双边协商, 以期为解决战争残余物问题达成协议。

地球观察这一全球环境监测系统(监测系统), 作为环境署的评估机制, 监测可再生自然资源、气候、卫生、污染物的长途迁移和海洋。

环境署其他活动包括: 召开拟订保护臭氧层全球框架公约法律和技术专家特设工作组会议; 执行防治荒漠化的计划, 包括森林砍伐监控、牧场管理和土壤保护; 制定环境和发展及环境管理

的综合办法；采取措施支持环境教育、培训和信息建设。

在关于防备有害健康和环境的产品的第38/149号决议中，大会请秘书长编制一份其使用和（或）销售已被禁止、撤出市场、严加限制或就药品而言未获政府批准的产品的综合清单，并定期予以更新。大会在第38/442号决定中，注意到环境署执行主任关于环境领域国际公约和议定书的报告。

此外，大会在第38/165号决议中，注意到环境署理事会关于其1983年会议的报告及其中所载的决定；赞同1986年不举行理事会会议的决定，并请理事会于1987年就其届会间隔时间作出最后决定；决定将沙漠化防治协商小组的职权范围加以扩大，包括各参与者的治沙政策和方案的资料交换。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与非洲统一组织的合作。亚洲：伊朗—伊拉克的武装冲突。中东：地中海—死海运河工程。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环境。自然资源：水资源。能源资源：核能。卫生和人力资源：卫生。人类住区。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七章 (790-800页)

#### 人类住区

**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的方案和财务**, 790: 方案政策, 790; 行政和预算问题, 791; 联合国生境和人类住区基金会, 792。**人类住区活动**, 793: 人居中心, 793; 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1987年), 794; 建筑, 797; 土地使用, 797; 自然灾害, 798; 最不发达国家, 798; 亚太地区金融机构, 798; 以色列占领领土上的人类住区, 798; 援助非洲, 799。**组织问题**, 799: 联合国系统内协调, 799; 人类住区委员会的工作方案, 800。

1983年, 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人居中心)在执行其工作方案方面继续取得进展, 共完成了61个技术合作项目, 并启动了69个新项目。人居中心还为纪念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1987年)制定了计划。

1983年4月25日至5月6日, 作为人居中心理事机构的人类住区委员会在芬兰赫尔辛基举行了第六届会议。议程项目包括人类住区中心的活动、1984—1985年的工作方案和拟议预算、人类住区用地和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等。人类住区委员会根据两个全体委员会的建议通过了14项决议和6项决定。其中关于以色列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上的人类住区以及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的两项决议需要大会采取行动。

按照人类住区委员会的建议, 大会在第38/168号决议中, 赞同为无家可归者收容安置国际年迅速开展国际行动的方案。大会12月通过的其他三项决议的主题也是人类住区问题。大会第38/167 A号决议重申其信念, 即人类住区活动可对刺激发展及增进穷人与处于不利地位者的生活质量, 发挥主要作用。大会第38/167 B号决议注意到秘书的一份报告, 其简要叙述了行政协调委员会10月通过的关于协调联合国系统内人类住区方案的决定。

本章相关议题。中东: 以色列占领领土一定居点政策, 巴勒斯坦人的生活状况。发展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 国际发展战略。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 备灾防灾。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环境。难民。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八章（801-906页）

#### 人权

**歧视**，802：种族歧视，802；其他方面的歧视，820。**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826：《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及任择议定书，826；人民自决，828；被拘留者的权利，837；失踪人士，846；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其他方面，848。**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851：《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公约》，851；发展权和国际经济新秩序，853；教育和就业权，856；食物权，857。**促进人权**，858：人权委员会的行动，858；国家保护人权机构，861；国际人权文书，862；联合国机构，865；其他促进人权的措施，867。**侵犯人权**，871：非洲，872；亚太地区，879；欧洲和地中海地区，880；拉丁美洲，882；中东，896；大规模逃亡，898；灭绝种族，899。**其他人权问题**，900。

1983年，联合国继续采取行动反对种族主义、种族歧视、种族隔离和其他形式的歧视，调查世界多地侵犯人权的情况，制定国际标准，寻求其他促进和保护基本权利和自由的途径。秘书长在其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第3页）中指出，他有责任考虑使用何种方式来处理涉及人权问题的具体事件。为此，他联系了各国政府并决心继续努力。

本年度最重要的活动是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次世界会议。该会议于8月召开，通过了一份宣言和《向种族主义和种族歧视进行战斗的第二个十年行动纲领》。11月，大会核准了该行动纲领，并宣布第二个十年将在第一个十年结束后于12月10日开始。

1983年，几份人权文书的缔约国数量有所增加：《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的缔约国增至122个；《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禁止并惩治种族隔离罪行国际公约》的缔约国都增至77个；《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的缔约国增至80个。大会在几项决议中再次呼吁批准或遵守这些文书。

1983年是《世界人权宣言》通过三十五周年；12月，大会强调了该宣言的重要性。

本年度继续为保护儿童、被拘留或监禁者、移民工人、少数族裔和非公民的权利以及防止酷刑和其他不人道待遇分别拟订相关文书；开始草拟保护精神病或精神失常的人的指导方针和保护

措施；再次召集专家组起草一份关于发展权的宣言，大会于12月重申发展权是不可剥夺的权利。

人权委员会及其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设立的工作组审查了拘留、非自愿失踪、以及奴隶制和各种形式的贩卖人口的情况。鼓励普遍接受人权文书工作组继续进行国别审查。

11月，大会重申各国人民享有自决权。人权委员会为巴勒斯坦人民以及阿富汗、东帝汶、柬埔寨、南非和纳米比亚、西撒哈拉人民重申了这项权利，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为尼加拉瓜人民重申了这项权利。

联合国继续审查在若干国家和地区被指控发生的大规模侵犯人权行为，包括智利、塞浦路斯、萨尔瓦多、危地马拉、伊朗、波兰、南非和纳米比亚，以及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秘书长除了向人权委员会报告这些侵犯行为外，还向大会报告了关于人权和大规模逃亡问题的情况。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任命了一名特别报告员，负责更新关于防止及惩治灭绝种族罪的研究。

人权委员会及其防止歧视及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再次讨论了设立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一职的问题。

1月31日至3月11日，委员会在日内瓦举行了第三十九届会议，通过了54项决议和13项决定。8月15日至9月9日，其小组委员会在日内瓦举行了第三十六届会议，通过了40项决议和12项决定。5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查了委员会的工作，并针对委员会的工作和其他人权问题通过了12项决议和28项决定。10月至12月，大会通过了33项关于各种人权问题的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南非和种族隔离。美洲：中美洲局势。亚太地区：柬埔寨局势；阿富汗局势；伊朗伊拉克冲突问题。地中海地区：塞浦路斯问题。中东：中东局势；被以色列占领的领土。社会文化发展。卫生人力资源。妇女。纳米比亚。其他殖民地领土。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十九章（907-924页）

#### 妇女

**提高妇女地位**，907：妇女十年（1976-1985），907；1979年《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913；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915。**妇女地位**，917。**妇女和社会**，920。**组织问题**，923。

1983年，各国政府和联合国系统致力于执行《联合国妇女十年后半期行动纲领》，并积极筹备1985年审查联合国妇女十年成就世界会议。妇女地位委员会作为会议的筹备机关，对筹备工作提出了多项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5月（第1983/132号决定）、大会于12月（第38/108号决议）核可了委员会的各项建议。

联合国妇女十年自愿基金继续致力于使农村妇女和城市贫困妇女获得更多资源。1983年，该基金的项目投资接近500万美元，其中大多数用于增加妇女在新的创收活动中的就业，以推动农村社区和城市贫民窟的妇女能够自力更生。

联合国提高妇女地位国际研究训练所完成了改进妇女状况统计方案第一阶段的工作，并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合作支持相关方案。

联合国全系统进一步认识到妇女有必要更多地参与发展，妇女地位委员会认为农村妇女面临的问题值得特别关注。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审议了关于贩卖人口和使人卖淫问题的综合研究后，于5月建议各国拟订禁止卖淫的政策（第1983/30号决议）；12月，大会呼吁各国对此采取包括立法在内的人道主义措施（第38/107号决议）。

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审议了1979年《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缔约国提交的初步报告，并核准了关于初步报告的形式和内容的一般准则。5月，经社理事会喜见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已经开始工作（第1983/1号决议），12月，大会也对此表示喜见（第38/109号决议）。

继人权委员会审查妇女地位委员会的任务之后，经社理事会于5月重申该委员会的任务为审议关于妇女地位的机密和非机密来文（第1983/27号决议）。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种族隔离制度下的妇女和儿童。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二十章（925-948页）

#### 儿童、青年和老年人

**儿童**，925：联合国儿童基金会，925；收养和寄养问题宣言草案，937。**青年**，938：联合国系统的活动，939；加强青年与联合国之间的交流渠道，941；国际青年年（1985年）的筹备工作，942。**老年人**，945：《行动计划》的执行，945。

1983年，联合国关于儿童问题的各项方案仍像往年一样主要由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负责执行。儿基会通过非洲、亚洲、拉丁美洲和地中海地区的方案帮助了近13亿儿童，在供水和卫生、初级保健、教育、粮食和营养、社会服务和紧急救济等方面提供支助。儿基会继续推广简单、廉价的技术，以改善儿童的健康状况，降低儿童死亡率；与提供这些技术相比，提供粮食补助、扩大生育间隔和推广教育不是费用更高就是难度更大。大会重申了儿基会为儿童提供基本服务的方法的重要性，并呼吁各国就有关儿童保护和福利、特别是寄养和收养问题的宣言草案发表意见。

1983年，联合国关于青年（15至24岁）的活动重点是筹备国际青年年（1985年）及加强青年与联合国之间的交流。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呼吁进一步筹备国际青年年，同时大会还呼吁促进青年人权。

1982年，大会批准了关于60岁以上人口的《维也纳老龄问题国际行动计划》。1983年，大会和经社理事会都跟进了该计划的执行情况。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种族隔离制度下的妇女和儿童；卫生和人力资源。人权：儿童权利；青年和人权。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二十一章（949-967页）

#### 难民和流离失所者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方案和财务，949：方案政策，949；财务和行政问题，951。难民活动，953：援助，953；难民保护，965。国际合作防止新难民潮，966。

1983年，一些大规模难民局势相对稳定，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继续促进持久的解决办法，并为难民提供照顾和生活必需品。然而，虽然没有新出现大规模难民潮，其紧急基金仍拨款12次，总额超过500万美元。

本年度，联合国的主要援助方案继续进行：继续为巴基斯坦提供援助，该国仍是世界上最大的难民收容国；在非洲之角，援助方案使回返者和难民受益；在东南亚，本年度难民营人口减少了37,000多人；在中美洲和墨西哥，紧急援助和融入当地社区相结合。此外，联合国也启动了一些新的援助方案，包括：向伊朗境内的阿富汗难民提供援助；把难民遣返回阿根廷和智利；为扎伊尔境内的安哥拉难民、津巴布韦境内的莫桑比克难民和埃塞俄比亚境内的苏丹难民提供紧急救济。

同过去一样，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继续向巴勒斯坦难民提供援助。

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在难民署第三十四届会议（10月10日至20日，日内瓦）上向其执行委员会报告说，难民人数在难民署1951年成立时为150万，现在增加到约1,000万。

秘书长在向大会提交的关于联合国工作的年度报告（第3页）中强调，从根本上解决政治原因才能使难民问题得到解决；而联合国有助于缓解这一问题的手段严重不足。

12月，大会呼吁所有国家促进持久的解决，并慷慨捐助高级专员的人道主义方案，以便在国际团结和分担负担的精神下援助难民、流离失所者和回返者（第38/121号决议）。

大会批准了为1984年第二次援助非洲难民国际会议所做的安排，呼吁国际社会努力使会议取得成功（第38/120号决议）。大会还呼吁向吉布提（第38/89号决议）、索马里（第38/88号决议）和苏丹（第38/90号决议）境内的难民以及埃塞俄比亚境内流离失所的人（第38/91号决议）和南

部非洲境内的难民学生提供援助（第38/95号决议）。

1983年，进行国际合作以防止新的难民潮政府专家组首次举行会议；联合国大会请专家组继续努力提出相关建议（第38/84号决议）。

南森奖章设立于1954年，以首位国际联盟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弗里特约夫·南森（Fridtjof Nansen）的名字命名。1983年的南森奖章授予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总统朱利叶斯·尼雷尔（Julius Nyerere），以表彰他本人和他的国家对难民事业的贡献。朱利叶斯·尼雷尔总统宣布，南森奖的50,000美元奖金将用于为其国内的难民儿童修建学校。

本章相关议题。中东：巴勒斯坦难民。经济援助、灾害和紧急救济。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二十二章（968-978页）

#### 药物滥用

国际管制，968；药物滥用，972；供求，972；精神药物，976；组织问题，976。

1983年，药物滥用及其带来的健康、社会和经济后果在世界很多地方仍然引起广泛关注。虽然对精神药物的国际管制开始收到更为显著的效果，但是麻醉品原料供应不断增加，药物的多种用途以及用危险方式使用药物也增加了健康风险。

麻醉药品委员会于2月7日至16日在奥地利维也纳召开了第三十届会议。5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根据委员会建议，向大会递交了根据1981年所确立的国际管制药品滥用战略而通过的五年行动纲领（1982-1986年）的第三和第四年（1984-1985年）的拟议活动（第1983/117号决定）。理事会还敦促鸦片剂生产国和消费国政府处理多余库存（第1983/3号决议）。

此外，理事会呼吁改进国际合作查禁海上非法贩运药品（第1983/4号决议），建议由委员会取代目前这个根据1981年战略建立的工作组（第1983/2号决议），将委员会成员数目扩大为四十名，自1984年起生效（第1983/5号决议）。理事会核可了委员会的建议，即宣布一个禁止滥用麻醉药品国际年是不适当的（第1983/116号决定）。

12月，大会在第38/93号决议中，呼吁改进协调与合作以便扫除非法生产、贩运和滥用药品。大会在第38/98号决议中概述了药品管制战略和政策，并核可了1984-1985年的行动纲领。在第38/122号决议中，大会描述了国际禁止贩卖毒品运动。

由13名以个人身份任职的成员组成的国际麻醉品管制局在维也纳举行了两届会议：5月16日至27日的第三十三届会议和10月4日至21日的第三十四届会议。会上麻管局讨论了药物滥用、药物供求、减少对精神药物的非法需求和国际药物管制制度等问题；此外，麻管局1983年的报告按地区和国家分析了世界局势。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二十三章（979-983页）

#### 统计

1983年3月7日至16日，统计委员会在纽约召开了第二十二届会议，审查了自1981年其上届会议以来在经济、社会和人口统计方面的发展情况。

联合国统计处继续收集和公布各种统计数据，涉及领域包括国际贸易、工业、运输、能源、国民账户和人口等。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1983/119号决定中授权委员会于1985年举行第二十三届会议。

## 经济和社会问题

### 第二十四章（984-1010页）

#### 体制安排

联合国系统内协调，984。经济及社会理事会，990：拟议的组织变革，990；与其他组织的合作，991。组织结构，1007：大会第二和第三委员会的工作组织，1007；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1008。

1983年，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与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继续努力协调联合国系统各组织的方案活动。工作重点包括：审查海洋事务活动的跨组织方案分析；评估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工发组织）在制成品方面的技术合作活动；审查拟议的1984-1985年联合国方案预算中的方案构成。本年度开始审查各组织在粮食和农业以及人口等选定领域的中期计划。行政协调会和方案协调会的联席会议聚焦发展中国家间的经济和技术合作，同时还探讨了改进联席会议运作的方法。

根据非政府组织委员会的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另外授予40个非政府组织咨商地位。经社理事会和大会注意到关于联合国与文化和技术合作机构这一政府间组织的合作前景的报告。

本年度继续协商改组联合国系统的经济和社会部门。讨论的事项包括：振兴经社理事会，包括扩大其成员数目、使会议日历合理化及限制文件；与联合国秘书处国际经济和社会事务部（经社事务部）有关的改组问题，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对此提出了若干建议；使大会第二委员会（经济和财政委员会）和第三委员会（社会、人道主义和文化委员会）的工作合理化，经社理事会和大会对此提出了一系列建议。

本章相关议题。区域经济和社会活动：非洲—改组非洲经委会。联合国方案：行政和预算协调。



## 托管和非殖民化

### 第一章（1011-1032页）

#### 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1960年《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1012。关于非自治领土的其他一般性问题，1030。

1983年，大会下属的《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继续审议国际机构对大会1960年通过的这份《宣言》的执行情况以及外国利益集团为了阻碍执行采取的行动、非自治领土上的军事基地、传播关于非殖民化工作的新闻、以及由管理国或委员会视察团提供的关于这些领土的报告。

除了非殖民化的一般性问题外，委员会还审议了下列各个领土的情况：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见下一章）、纳米比亚（见本部分第三章）、福克兰群岛（马尔维纳斯）、东帝汶、西撒哈拉、美属萨摩亚、安圭拉、百慕大、英属维尔京群岛、文莱、开曼群岛、科科斯（基林）群岛、直布罗陀、关岛、蒙特塞拉特、皮特凯恩、圣赫勒拿、圣基茨—尼维斯、托克劳、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美属维尔京群岛（见本部分第四章）。

1983年，由25个成员组成的殖民地国家委员会于5月18日及8月12日至31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两次会议，并于9月1日至10月13日召开了闭会期间会议。委员会下属的请愿书、新闻和援助问题小组委员会以及小领土问题小组委员会分别于5月20日至9月8日和5月20日至10月13日召开会议，提出了若干行动建议。

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通过了第1983/42号决议，重申联合国系统应对纳米比亚和其他殖民地领土的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给予道义和物质援助，并对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同南非政府进行勾结深表痛惜。

大会根据委员会的建议，于12月就殖民地国家的一般方面采取行动。大会在第38/54号决议中呼吁执行1960年《宣言》，核可了委员会就此问题提出的建议并请委员会继续努力，采取相关措施。大会要求所有国家、特别是各管理国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实行委员会提出的建议，以期执行《宣言》。大会在第38/51号决议中，促请各专门机构和与联合国有关系的国际机构提供援助以

执行《宣言》。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第1983/42号决议中也提出了类似的请求。大会在第38/50号决议中，谴责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集团的活动妨碍《宣言》的执行，并谴责一些政府继续勾结上述外国利益集团的政策，这些利益集团剥削各领土的资源；大会促请各国对在殖民地领土经营损害这些领土居民利益的企业本国国民及本国管辖下的法人团体采取措施。大会在第38/419号决定中，谴责殖民地领土上的军事活动，这些活动剥夺了人民的自决权和独立权，损害了他们的利益。

大会在关于传播非殖民化的新闻的第38/55号决议中，请秘书长采取措施，通过他可以利用的新闻媒体，宣传联合国在非殖民化领域的工作。大会在第38/53号决议中，请各国向非自治领土居民提供学习和训练便利。在第38/49号决议中，大会要求管理国递送《联合国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所规定的情报，以及有关领土内政治和宪政发展情况的情报。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南非和种族隔离。纳米比亚。其他殖民地领土。

## 托管和非殖民化

### 第二章（1033-1042页）

#### 国际托管制度

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1033。国际托管制度的其他方面，1042。

1983年，托管理事会代表安理会，继续监管最后一块仍置于国际托管制度之下的托管领土——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这是由美国管理的一块战略领土。

理事会审议了管理当局递交的年度报告，听取了13位请愿人的发言，审查了有关这块托管领土的83份请愿书和29份来文。理事会在审议了1982年派往这块托管领土的视察团的报告后，请管理当局考虑视察团的建议和结论以及理事会成员就此所作的评论（第2175（L）号决议）。理事会还注意到1983年2月派往帕劳观察公民投票的视察团的报告（第2176（L）号决议）。6月和8月，理事会派遣另外两个视察团观察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和马绍尔群岛的全民投票情况。在就太平洋岛屿托管领土的情况进行一般性辩论后，理事会通过了一份包含若干结论和建议的报告并将其提交给安理会。

托管理事会于5月16日至6月10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了第五十届会议，并于11月28日召开续会。在五个托管理事会成员（中国、法国、苏联、英国、美国）中，中国没有参加会议。

## 托管和非殖民化

### 第三章（1044-1082 页）

#### 纳米比亚

纳米比亚问题，1045。国际援助，1076。

1983年，联合国继续努力为纳米比亚争取独立。纳米比亚是仍处于殖民统治下的最大一块领土。

应非洲国家和不结盟运动的请求，安全理事会召开了两次会议，审议纳米比亚问题。安理会在每次系列会议上都审议了一份秘书长关于执行1978年安理会通过的纳米比亚独立计划的报告。1983年5月，秘书长报告称，尽管在某些方面已取得进展，但仍有超出联合国计划范围的问题被提出。南非已同意合作，条件是古巴从安哥拉撤军。安理会在第一组会议结束后，于5月31日通过了第532（1983）号决议，授权秘书长同建议的停火所涉各方进行磋商，并请秘书长就磋商结果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秘书长于2月访问了前线国家，并于8月访问了南非、纳米比亚和安哥拉。他表示未决问题已取得进一步进展，但南非没有改变其将这两个问题联系解决的立场，这使得独立计划无法启动。安理会审议了秘书长提出的报告，在10月28日通过的第539（1983）号决议中，拒斥南非将纳米比亚的独立同枝节问题联系解决的做法，呼吁南非确定它希望在纳米比亚独立后选举立宪会议的选举制度，并请秘书长不迟于1983年12月31日，将纳米比亚独立计划的执行情况向安理会提出报告。如果南非继续阻挠，安理会决定考虑根据《联合国宪章》采取适当措施。

秘书长在12月向安理会汇报时指出，南非没有改变其立场，也没有表明其所选择的选举制度。

联合国大会在其1983年常会上，审议了纳米比亚问题，并就此问题通过了五项决议：在第38/36 B号决议中，大会请安理会执行纳米比亚独立计划，并促请安理会对南非实施全面强制性制裁；在第38/36 A号决议中，大会针对南非非法占领纳米比亚领土所造成的局势，呼吁各会员国、安全理事会、其他联合国机构和政府间组织、以及联合国秘书处采取行动抵制占领；在第38/36 C号决议中，大会拟订了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工作方案；在第38/36 D号决议中，大会请秘书处和理事会采取措施传播新闻支援纳米比亚；在第38/36 E号决议中，大会呼吁为纳米比亚人民提供

援助，特别是通过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提供援助。

由纳米比亚理事会组织的支援纳米比亚人民独立斗争国际会议于4月25日至29日在巴黎举行。该会议通过了《纳米比亚问题巴黎宣言》，发布了《纳米比亚行动纲领》。在《宣言》中，会议对南非持续非法占领纳米比亚表示关切，认为安理会的西方常任理事国一再行使否决权来阻止制裁的通过，这助长了南非蔑视联合国的行为。会议申明纳米比亚人民有权利用所有可以动用的手段实现独立，表示声援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纳米比亚人民唯一真正代表——领导下的纳米比亚人民，呼吁为其提供援助。会议称制裁是确保南非遵守联合国决定的唯一手段，并要求安全理事会采取这些步骤。

多个联合国方案继续为境外的纳米比亚人提供援助，其资金的主要来源是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1983年，纳米比亚基金的开支总计880万美元，其中430万美元来自各国的捐款，其他来源包括联合国经常预算、开发署和执行机构。大会在第38/36 E号决议中，决定从联合国1984年经常预算中划拨100万美元给纳米比亚基金。

纳米比亚基金在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协调下运作了三个主要方案：《纳米比亚建国方案》、联合国纳米比亚研究所、以及对纳米比亚人的教育、社会和救济援助。《纳米比亚建国方案》继续资助经济和社会部门的培训方案和调查，为独立做准备。在此方案下，位于安哥拉的联合国职业训练中心于1983年8月开始招生，有100名学生入学。纳米比亚研究所也关注开发人力资源，为独立做准备，继续开展研究、培训和规划活动，包括关于土地改革、宪政备选方案、语言政策、人力需要等方面的研究。第三个方案由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办事处管理，重点关注纳米比亚人民的迫切需要和福利。

本章相关议题。非洲。难民和流离失所者。人权。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性问题。

## 托管和非殖民化

### 第四章 (1083-1101 页)

#### 其他殖民地领土

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1083。东帝汶问题，1086。西撒哈拉问题，1087。其他领土，1089。

1983年，联合国大会及其《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殖民地国家委员会）继续仔细审查个别非自治领土人民自决和独立斗争所取得的进展。

大会通过了第38/12号决议，请阿根廷和联合王国恢复谈判，以求设法和平解决有关福克兰（马尔维纳斯）群岛问题的主权争端，并请秘书长继续进行斡旋，协助当事双方。大会在第38/40号决议中，促请摩洛哥与萨基亚阿姆拉和里奥德奥罗人民解放阵线进行谈判，以期实现停火，为未来西撒哈拉人民的全民投票创造必要条件。在第38/402号决定中，大会决定把有关东帝汶问题的议项推迟到1984年会议审议。人权委员会审议了西撒哈拉和东帝汶的人权问题，防止歧视和保护少数小组委员会也审议了东帝汶的人权问题（见“经济和社会问题”第十八章）。

联合国秘书处为殖民地国家委员会（有25个成员）准备了关于大多数殖民地领土的工作文件，概述了近期发展。殖民地国家委员会（通常是其小领土问题小组委员会）审查了每一领土的情况，通过了若干结论和建议供大会审议，大会相关的讨论工作主要是由大会第四委员会负责。

大会通过了关于下列领土问题的若干决议：美国管理下的美属萨摩亚（第38/41号决议）、关岛（第38/42号决议）和美属维尔京群岛（第38/48号决议）；联合王国管理下的百慕大（第38/43号决议）、英属维尔京群岛（第38/44号决议）、开曼群岛（第38/45号决议）、蒙特塞拉特（第38/46号决议）以及特克斯和凯科斯群岛（第38/47号决议）。

由于联合王国决定恢复向殖民地国家委员会传送关于安圭拉的信息，大会在第38/418号决定中，将对领土问题的审议推迟到1984年会议。大会在第38/417号决定中，满意地注意到文莱即将实现独立；在第38/412号决定中，注意到科科斯（基林）群岛的管理国澳大利亚已与群岛的代表们讨论了采取自决行动以确定该群岛未来地位的问题，并且澳大利亚愿意在这方面接待视察团。大会在第38/415号决定中，促请联合王国和西班牙展开谈判以解决直布罗陀问题；在第38/414

号决定中,要求联合王国继续维护皮特凯恩人民的利益。大会还通过了第38/416号决定和第38/413号决定,宣布应继续审议分别向圣赫勒拿和托克劳派遣视察团的事宜。

本章相关议题。与殖民地国家有关的一般性问题—向联合国提交的信息—视察团。

## 法律问题

### 第一章（1103-1105 页）

#### 国际法院

国际法院的司法工作，1103；组织问题，1104。

1983年，国际法院继续审理两宗诉讼案件；10月，法院受理了一宗新案件。

12月，联合国大会修正《国际法院法官养恤金制度条例》，自1984年1月1日起生效（第38/239号决议）。



## 法律问题

### 第二章（1106-1115页）

#### 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

和平解决国家间争端，1106；各国间睦邻关系，1107；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1108；危害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1110；反对雇佣军公约草案，1111；预防恐怖主义，1113；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条款草案，1114。

1983年，联合国继续致力于找到促进国家间友好关系、打击雇佣军活动和国际恐怖主义的有效法律途径。

12月，大会通过了几项决议，要求继续致力于以下几个方面的法律编纂工作：睦邻关系（第38/126号决议）；和平解决争端（第38/131号决议）；在国际关系上不使用武力（第38/133号决议）；禁止雇佣军活动（第38/137号决议）。大会还请所有国家采取措施，以期迅速和彻底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第38/130号决议）。

此外，大会还请国际法委员会继续拟订1954年《危害人类和平及安全治罪法草案》（第38/132号决议）和国际水道非航行使用条款草案。

本章相关议题。国际和平与安全。

## 法律问题

### 第三章（1116-1120页）

#### 国家和国际法

外交关系，1116。国家对财产、档案和债务的继承，1119。国家豁免、赔偿责任和责任，1119。

1983年，在奥地利举行的一次联合国会议通过了《关于国家对财产、档案和债务的继承的维也纳公约》，该公约草案于1981年由国际法委员会定稿。

国际法委员会在其1983年5月-7月举行的会议上（见本部分第七章）继续起草条款草案，以期拟订若干法律文书，涉及的问题包括：外交信使和没有外交信使护送的外交邮袋的地位、国家及其财产的管辖豁免、国际法不加禁止的行为所产生损害性后果的国际责任、以及国家对国际不法行为的责任。

12月，联合国大会在第38/136号决议中，谴责对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采取的暴力行为，敦促各国保证所有外交和领事使团和代表受到保护。

本章相关议题。国际组织和国际法：东道国关系。其他法律问题：国际法委员会。

## 法律问题

### 第四章（1121-1126页）

#### 国际组织与国际法

加强联合国的作用，1121。东道国关系，1123。联合国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1126。

1983年，联合国宪章和加强联合国作用特别委员会在其4/5月的会议上继续开展相关工作。12月，联合国大会在第38/141号决议中，请特别委员会用更多的时间审议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问题，并完成其目前为使联合国现行程序合理化而进行的工作。

联合国继续关注各国驻联合国总部代表团及其人员的安全。大会在12月通过的第38/140号决议中，呼吁所有国家使人民大众认识到联合国和所有驻联合国代表团在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方面所发挥的重要作用。

大会把联合国会议标准议事规则草案推迟至1984年常会审议（第38/427号决定），并同意在本届会议续会上审议一个关于联合国各项决议执行情况的议程项目（第38/456号决定）。

本章相关议题。国际和平与安全。国际政治关系的法律方面。

## 法律问题

### 第五章（1127-1130页）

#### 条约和协定

1983年，联合国大会在第38/139号决议中，决定最早于1985年召开一次全权代表会议，审议国家和国际组织间或国际组织相互间的条约法。国际法委员会恢复审议国家与国际组织间的关系，因为涉及到这些机构及其代表的地位、特权和豁免。大会在第38/425号决定中，同意在1984年继续审查多边条约制定程序。

同往年一样，在联合国主持下缔结的几份多边条约交给秘书长保存。大会核准了追加批款，以消除在出版《联合国条约汇编》方面的积压。

## 法律问题

### 第六章（1131-1138页）

#### 国际经济法

一般方面，1131：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的报告，1131。国际贸易法，1132：贸易法的统一，1133；最惠国条款，1135；培训和援助，1136。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法律方面，1136。

1983年，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贸易法委员会）和大会第六委员会（法律委员会）继续审议国际经济关系的法律方面问题。

12月，大会通过第38/135号决议，建议各国执行贸易法委员会在其5/6月会议上通过的关于议定的违约赔偿金合同条款的统一规则。大会注意到贸易法委员会的报告，在第38/134号决议中请委员会继续就其工作方案中所包括的各项专题进行工作，并重申在国际贸易法方面的培训和援助工作的重要性。关于国际经济新秩序的法律方面，大会在第38/128号决议中，请联合国训练研究所在1984年就该专题完成分析性研究并提交报告。在第38/127号决议中，大会再次邀请各会员国和有关组织就国际法委员会1978年通过的关于最惠国条款的条款草案提出评论。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与国际经济和社会政策：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工业发展：工业合作合同。

## 法律问题

### 第七章（1139-1143 页）

#### 其他法律问题

国际法委会，1139；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和研究方案，1140；联合国同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1142。

1983年5月3日至7月22日，国际法委员会在日内瓦召开了第三十五届会议，继续致力于国际法的逐渐发展和编纂工作。大会通过了第38/138号决议，建议国际法委员会继续就其现行方案中的各项议题开展工作。

本年度，根据联合国国际法的教学、研究、传播和广泛了解协助方案，开展了一系列活动，如授予奖学金，举办研讨会、讲座、培训进修班等。12月，大会通过第38/129号决议，批准了将在1984年和1985年进一步开展的活动。

12月，大会通过第38/37号决议，请秘书长继续加强联合国与亚非法律协商委员会的合作。

## 行政和预算问题

### 第一章（1145-1163 页）

#### 联合国筹资

**联合国预算**，1145：1982-1983 年预算，1145；1984-1985 年预算，1148。**预算摊款**，1157：1983 年的预算摊款，1158。**财务状况**，1158。**账目和审计**，1161：1982 年的账目，1161；审计职权范围，1162。

1983年12月，大会通过了1984—1985两年期联合国方案预算，核拨经费总额为1,587,159,800 美元（第38/236 A号决议）。这比同月大会核准的1982—1983两年期最后预算拨款1,469,639,500 美元多出了117,520,300美元，即7.4%（第38/226 A号决议）。排除通货膨胀和外汇汇率波动，秘书处计算出两年期的实际预算增长为0.9%。

大部分预算来自会员国的会费摊款。大会核定的1982—1983两年期其他来源收入概算总额为256,685,700美元（第38/226 B号决议），1984—1985两年期为283,892,800美元（第38/236 B号决议）。

会费委员会开始研究确定联合国各会员国未来预算份额的标准可能发生的变化，以期使分摊比额表更加公平。

1983年8月，秘书长报告称，联合国的现金状况有所改善，这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许多会员国响应了大会1982年关于迅速缴付预算摊款的呼吁。但是，总体赤字增加了1,980万美元，达到3.264亿美元，原因是一些会员国以某些活动非法或不正当的名义拒付相关摊款。

11月，大会通过第38/408号决定，批准了对审计职权范围的修改，明确了那些请联合国审计委员会在审查联合国财务管理时发表意见的事项。

大会根据联合国第五（行政和预算问题）委员会的建议，核准了两项预算和有关其他财务事项的行动。

## 行政和预算问题

### 第二章 (1164-1173 页)

#### 联合国方案

方案规划, 1164。方案预算, 1168。方案评估, 1170。联合国系统的行政和预算协调, 1173。

1983年, 联合国采取了进一步行动, 以改进其方案的规划、预算和评价, 从而使其活动更具一致性和影响力。

1982年在秘书处设立的方案规划和预算编制委员会(方案预算委员会)指导了拟议的1984—1985两年期联合国方案预算的编制工作, 大会于1983年12月通过了该拟议方案预算。大会在关于方案规划和评价的第38/227 A号决议中, 请秘书长加强联合国方案规划单位和系统的能力。大会还请秘书长尽快颁布大会1982年通过的《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的实施细则。

1983年, 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方案协调会)和联合检查组(联检组)审查了大会在通过《条例》时请秘书长拟订的实施细则草案。这两个机构都对该草案提出了修改建议。

大会还在第38/227 A号决议中, 通过了联合国1984—1989年中期计划两部分的订正案文, 1982年大会在通过该计划的大部分案文时曾要求对其重新修订。大会还请秘书长每次制订新的联合国活动提案时, 都要向其提交一份方案影响说明。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7月提出的请求(第1983/51号决议), 秘书长向大会提交了一份关于1984—1985两年期预算编制经验的报告。

大会在其方案规划决议中批准了加强秘书处方案评价单位的计划, 其中包括增加一些岗位。

1983年, 联检组提交了几份报告, 大多数是对具体方案的评估。大会请这些方案机构记住联检组的一项建议, 即具体说明每份联检组报告中哪些意见是它们赞同或不赞同的。

1983年,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行预咨委会)编写的联合国系统行政和预算协调年度报告重点关注现金流和流动性问题。

本章相关议题。发展方面的业务活动—方案评估; 开发署方案规划。科学和技术—方案评估。体制安排(经济和社会)—联合国系统协调。联合国预算。



## 行政和预算问题

### 第三章（1174-1199 页）

#### 联合国官员

**人事管理**，1175：工作人员构成，1178；职业发展，1180；工作人员的代表性，1183；外地工作人员，1183；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1184；国际公务员的特权与豁免，1185。**工作人员费用**，1186：薪金和津贴，1186；养恤金，1189；其他附加福利，1195。**联合国行政法庭**，1197。**差旅**，1198。**其他联合国官员**，1199。

根据为机构间行政协调委员会（行政协调会）编制的数字，截至1983年12月31日，联合国系统各机构内属于国际公务员薪金和附加福利共同制度的工作人员总计50,799人，其中包括联合国秘书处26,719人，各专门机构和其他有关政府间组织24,080人。共同制度覆盖包括除总部设在华盛顿特区的国际金融机构以外的整个联合国系统。

联合国系统的工作人员中，有21,113人（41%）驻在联合国总部，20,269人（39%）派驻其他常设办事处，9,417人（18%）是项目工作人员，从事技术合作和其他实地业务活动。按类别划分，专业人员有19,315人，一般事务人员和其他相关职类人员有31,484人。

共同制度国际公务员的薪金和福利在很大程度上由大会根据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建议确定，而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又向参与政府间组织的行政当局和工作人员代表咨询。大会还确定了中央秘书处应遵循的某些人事管理政策，其中包括主要由经常预算供资的单位中的联合国工作人员。截至12月31日，这些工作人员总计有16,159人。

1983年，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分别于3月7日至24日和7月18日至8月5日在维也纳和纽约举行了第十七届和第十八届会议，并于11月21日至23日在纽约举行了一次特别会议。大会在审议了委员会的活动和建议后，于12月通过了第38/232号决议，促请所有有关组织执行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各项决定。大会在此决议中还采取了一些与薪金和福利有关的行动，其中包括：要求采用一种新的综合评估总薪酬的方法，每年向其通报国际公务员薪酬与最高薪酬的国家公务员制度之间的薪酬差距；批准增加向国际征聘人员支付的教育补助金，以帮助他们在境外工作时支付子女的教育费用；审议了职务分类、语文奖励、外地工作人员、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薪酬中的生活费

用构成)、杂项津贴、养恤金领取者的生活费指数等事项。

大会在第38/451号决定中,要求就一项提议进行协商,该提议建议取消禁止联合国组织再次征聘离开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不满三年的成员的禁令。

12月,大会通过第38/231号决议,请求作出特别努力,以实现之前确立的目标,即改善秘书处内各国籍工作人员的均衡和妇女的地位。大会接受了秘书长关于日内瓦一般事务人员职务分类的提议(第38/284号决议,第十九部分)。在促进语文平衡的相关措施方面,大会注意到秘书长的一份报告,报告建议不限制联合国工作人员在联合国的语文培训方案中免费学习的语文数量(第八部分)。大会决定,该方案中的语文教师将获得工作人员的合同地位(第十三部分)。

大会根据《联合国工作人员细则》的拟议修正案,在第38/450号决定中要求审查与工作人员/管理当局关系有关的规定。

大会第38/230号决议关切地注意到关于尊重国际公务员的特权和豁免的各项原则继续被忽略。大会审查了一份对影响工作人员安全的类似事件的报告并采取了行动。

大会根据联合国工作人员养恤金联合委员会的建议,在第38/233号决议中决定首次提高工作人员及其服务的组织对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的缴款率,以改善其财务状况。该决议还修订了《联合国合办工作人员养恤基金条例》,以改变某些福利,并核准了1984年的一项预算。大会在第38/452号决定中注意到关于基金投资前景改善的报告。

大会通过第38/235号决议,核准试行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建议的公式,批准联合国为秘书处工作人员支付更大比例的医疗保险费。

1983年,联合国行政法庭就涉及国际公务员劳动合同的案件做出了20项判决,并继续努力寻求加强与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行政法庭协调的办法。11月,大会通过第38/409号决定,要求加快进行相关磋商。

大会注意到关于改进联合国官员差旅机制的步骤的报告,以及关于通过使用经济舱差旅标准以节俭经费的报告,此前乘坐头等舱是常态(第38/234号决议,第四部分)。大会要求对工作人员出席大会的旅行尽量加以限制(第十六部分),并推迟审议关于增加支付给两个联合国机构的官员的某些津贴的提议(第十七部分)。

## 行政和预算问题

### 第四章（1200-1211 页）

#### 其他行政和管理问题

会议，1200。文件，1205。联合国房地，1207。计算机化的资料系统和通讯，1208。联合国邮政管理处，1210。

1983年，大会通过了若干有关会议和文件方面问题的决议。大会核准了联合国1984—1985年会议日历（第38/32 A号决议），核准变更三个区域委员会1984年常会的会议地点；并请秘书长提请会议委员会注意第五（行政和预算问题）委员会讨论关于会议时地分配方法的简要记录（第38/32 C号决议）。大会的其他决议还涉及缩短联合国机构的会期或采用两年一度的会议周期的问题（第38/32 D号决议）以及文件管制和限制的问题（第38/32 E号决议）。此外，大会还要求提供有关会议服务资源的资料（第38/32 F号决议）。会议委员会成员的三年任期将于1983年底届满，大会请大会主席任命22个会员国为会议委员会成员，任期自1984年1月1日开始（第38/32 B号决议）。大会的上述行动大多是在会议委员会的建议下采取的。

12月，大会第五委员会核准了1984年会议服务的额外拨款，总计7,340,000美元。

12月，大会审议了世界各地联合国房地、特别是肯尼亚内罗毕的办公场所和公共服务设施的改善问题，并采取了行动。

作为继续加强联合国各组织和机构资料系统协调工作的一部分，机构间资料系统协调事务咨询委员会于3月成立。新闻委员会和大会特别政治委员会审查了一份关于购置联合国通信卫星的临时报告，大会核准了日内瓦国际电子计算中心1984年概算。

1983年，集邮物品的销售总收入超过600万美元。12月，大会将出售特别发行的邮票所获得的净收入的一半拨给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环境署），用于资助保护自然和濒危物种的项目（第38/228 A号决议）。

与本章相关议题：体制机构，体制安排。